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股票代碼：2874  
本公司網址：<http://www.grandbill.com.tw>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 萬通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年報

#### 本公司發言人

- 姓名：吳文村 先生
- 職稱：副總經理兼業務部經理
- 電話：(02)8780-2801
- 電子郵件：tsun@grandbill.com.tw

#### 代理發言人

- 姓名：陳永林 先生
- 職稱：副總經理兼交易部經理
- 電話：(02)8780-2801
- 電子郵件：david@grandbill.com.tw

#### 總公司

-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4段560號11樓
- 電話：(02)8780-2801
- 傳真：(02)8780-2802

#### 高雄分公司

- 地址：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2號16樓
- 電話：(07)238-5952
- 傳真：(07)237-2021

#### 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 名稱：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東興路8號B1
- 電話：(02)2747-8266
- 網址：www.pscnet.com.tw

#### 信用評等機構

- 名稱：澳洲商惠譽國際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 地址：台北市敦化北路205號13樓1306室
- 電話：(02)8175-7600
- 網址：www.fitchratings.com.tw

####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 姓名：郭俐雯 會計師  
戴信維 會計師
-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3段156號12樓
- 電話：(02)2545-9988
- 網址：www.deloitte.com.tw

#### 公司網址

- [www.grandbill.com.tw](http://www.grandbill.com.tw)

壹、致股東報告書 .....	2
貳、公司簡介 .....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	7
肆、募資情形 .....	32
伍、營運概況 .....	35
陸、財務概況 .....	40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	105
捌、特別記載事項 .....	113

# 壹、致股東報告書

## 一、105 年度營業報告

### (一) 105 年度國內外金融環境

105 年全球經濟呈現不均衡的發展。美國在就業、製造、生產及通膨表現持穩，下半年勞動市場等經濟活動持續溫和擴張，FED 於年末升息 1 碼；歐元區則在銀行業債務危機、英國意外脫歐等事件衝擊下，經濟景氣表現持續低迷；中國大陸仍在持續消化過剩產能，景氣維持低檔；日本則在積極的財政、貨幣政策引導下，GDP 表現持平。而台灣經濟表現受到大陸供應鏈持續在地化、美國升息的預期、各區域市場經濟及金融的動盪影響下，經濟走勢仍呈現不穩定的狀況。

### (二) 營業計畫及經營策略實施成果、預算執行情形、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本公司營運向以票、債券業務平衡發展為原則，105 年在控管風險為主要前題之經營策略下，積極拓展票、債券及保證等業務，在穩健的操作策略下，收益維持穩定，其中票券、債券及保證業務利益各佔約 20、30 及 40%。獲利方面，105 年度稅前淨利為 6.81 億元，稅後淨利 5.7 億元，每股盈餘 1.05 元，達成年度預算目標。

### (三) 組織變化情形

無。

### (四) 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依規定設立法令遵循單位，除針對法規之變動與各部門研究討論，並配合修訂各項業務規章及作業辦法外，為因應主管機關對洗錢防制工作的重視，亦加強相關人員洗錢防制理論及實務的訓練，並定期聘請專業人士為同仁講授洗錢防制相關規定。另既有業務方面，持續加強產業、利率及外匯風險研究、全球經濟分析等，同時在權衡風險報酬平衡原則下，適時調整授信、交易操作策略。專業職能教育訓練方面，則積極舉辦各項專業訓練並適時外派訓練，期望透過派訓以提高員工之專業知識，並增加工作效率及品質。

## 二、最近一次之信用評等結果及評等日期

105 年 7 月 28 日惠譽國際信用評等公司 (FitchRatings) 公布本公司之信用評等，國內長期評等為「A(twn)」，國內短期評等為「F1(twn)」，評等展望為「穩定」。

## 三、106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 (一) 106 年度國內外金融環境

展望 106 年全球經濟情勢，美國受到低庫存回補影響，將可推動 GDP 的成長，加上失業率預期維持較低水準，為防範資產泡沫並推升通膨，預期聯準會將會調升利率；歐元區則在政治的紛亂，相對較高的失業率，及英國脫歐的衝擊下，預期 GDP 成長將持續放緩；中國大陸在經濟持續轉型、過剩產能仍有待去化，故製造業下行壓力仍在，預期人民幣走勢依然偏

弱。國內利率方面，中央銀行除審視美國聯準會升息時點及幅度，將更關注國內經濟金融情勢以決定貨幣政策，預期 106 年短期利率將呈現緩步向上格局，金融商品之利率風險亦較前一年度增加。

(二) 經營方針、重要經營政策及未來發展策略

1. 加強員工專業訓練，並持續培訓新進員工，以強化人力資源管理及運用效率。
2. 建立法令遵循文化並落實公司治理。
3. 依產業發展適時調整授信策略，以控管授信相關業務之信用風險。另積極開拓優質授信及 FRCP 客戶，並拓展聯合承銷業務，以增加票源及收益。
4. 依利率變化的趨勢，動態調整固定收益資產組合及存續期間，並掌握債券買賣斷操作機會，以提高整體操作利益。
5. 持續開拓穩定資金來源，掌握市場資金狀況，以降低資金流動性風險並擴大利差。
6. 注意全球經濟走勢並發展投資策略，建置良好股票投資組合，並掌握波段操作機會。
7. 依業務發展適時調整分配資本並計算風險性資產報酬率，以提升資本運用效率。

(三) 預期營業目標與其依據

根據市場趨勢及未來營運策略，訂定 106 年度總業務收入目標為 11.23 億元，其中債券業務利益佔約 38%、票券及保證業務利益佔約 53%、股票投資及資產交換等利益佔約 9%。

(四) 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 國內投資動能萎縮，加上商業本票承銷業務因銀行及同業相互競爭下，利差提升不易。
2. 全球經濟景氣步調不一，產業經營難度上升，加大授信業務營運風險。
3. 未來利率反轉向上機率提高，固定收益商品利差恐受侵蝕，部位操作風險上升。
4. 國際金融情勢不確定性提高，股票市場加權指數處於高檔且波動劇烈，操作風險提高。

四、感謝與展望

過去一年，承蒙各位股東的支持，在全體員工的努力以及董事之指導協助下，使本公司各項業務能以踏實的脚步穩定發展。展望未來，面對持續變動的經營環境，和生與聯中當率領全體同仁達成公司之預算及管理目標，期望各位股東持續給予支持與鼓勵。

董事長

王和生

總經理

黃聯中

##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八十四年七月

二、公司沿革

本公司成立的宗旨在配合政府活絡貨幣市場，便利工商企業短期資金調度，促進合格票據及政府債券之流通，以利經濟之發展。

- 83.8 財政部公佈票券商管理辦法，同時開放票券金融公司申請設立，經萬通銀行吳尊賢董事長、統一集團高清愿總裁、統一租賃紀聰惠總經理、臺南紡織鄭高輝總裁、環球水泥顏岫峰董事長、坤慶紡織吳金台董事長共同籌商成立萬通票券金融公司，並決定由萬通銀行出資 22%，統一企業、臺南紡織、環球水泥、坤慶紡織出資共 34%，其餘由關係企業員工認股，投資新台幣 36 億元成立本公司。
- 83.10 本公司第一次籌備委員會正式成立。聘請吳尊賢、高清愿、鄭高輝、顏岫峰、吳金台、紀聰惠、丁桐源、李國棟為籌備委員，並預定本公司未來董事長為高清愿先生、副董事長為紀聰惠先生，並派紀聰惠先生為籌備工作小組負責人開始展開各項籌備事宜。
- 83.12 第一次發起人會議通過籌組本公司。
- 84.2 本公司正式向財政部申請設立，並於同年 5 月 30 日奉財政部核准。
- 84.6 第二次發起人會議，收足股款並選任第一屆董事、監察人。
- 84.6 第一屆第一次常務董事暨監察人聯席會議，一致推選高清愿先生為首任董事長，聘王和生先生為總經理。
- 84.7 取得經濟部公司執照。
- 84.8 總公司開業。
- 84.9 高雄分公司開業。
- 85.5 本公司股東常會通過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0.12 元。
- 85.12 委由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主辦承銷商，開始辦理輔導股票上櫃事宜。
- 86.5 本公司取得債券自營商執照。
- 86.5 本公司股東常會通過配發股票股利每股 0.6 元，通過現金增資 11.84 億元。
- 86.8 本公司向統一企業購置三連大樓。
- 86.9 總公司遷移新址營業：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四段 560 號 11 樓。
- 86.11 募集 86 年度現金增資 11.84 億元，向經濟部完成變更登記資本額新台幣 50 億元。
- 87.5 本公司股東常會通過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0.3 元。
- 87.5 改選第二屆董事暨監察人，常務董事一致推選紀聰惠先生為第二任董事長。
- 87.5 董事會續聘王和生先生為總經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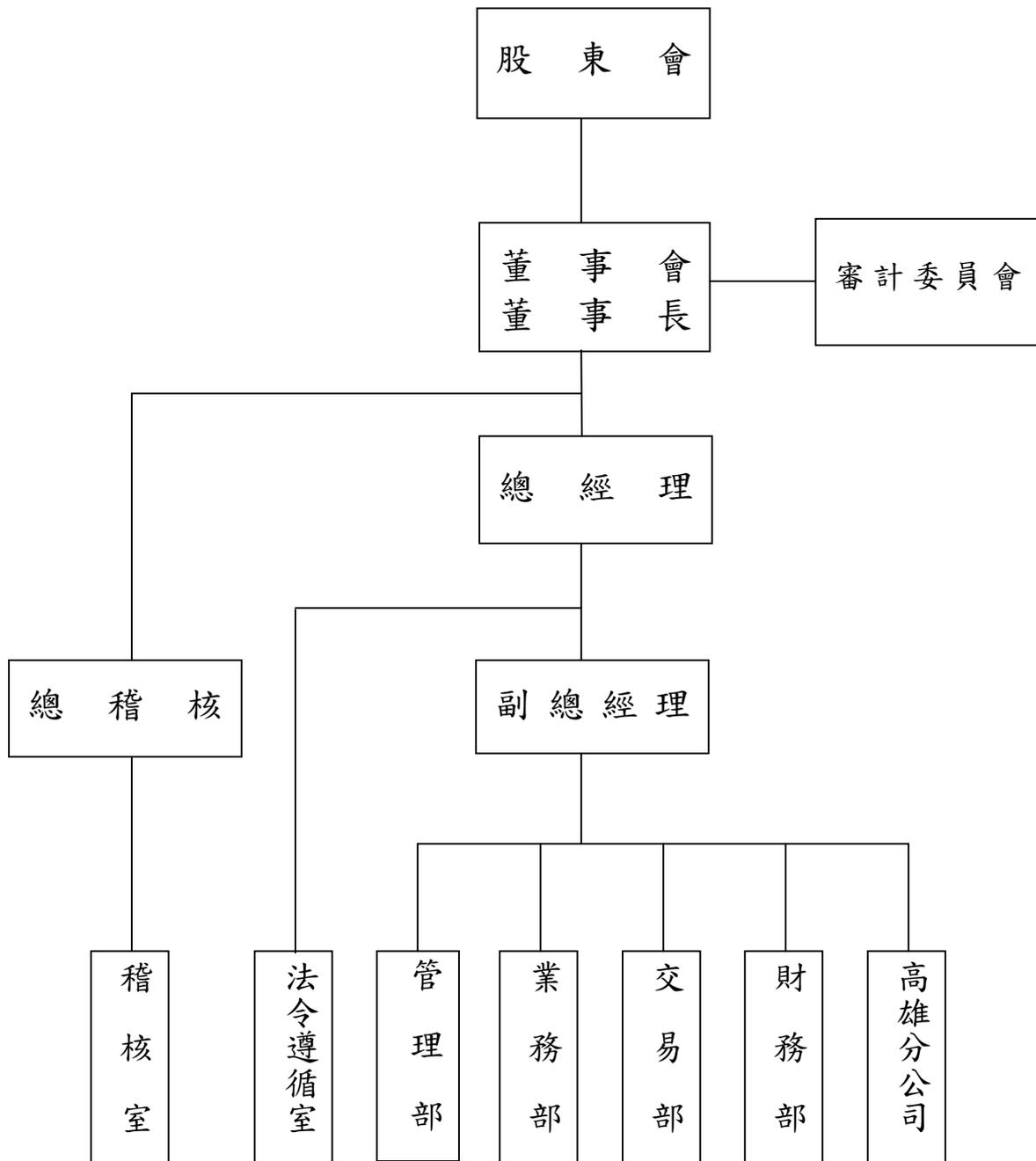
- 87.10 奉財政部核准設立台中分公司。
- 88.5 本公司股東常會通過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0.3 元，股票股利每股 0.4 元。
- 88.9 本公司完成盈餘轉增資作業，並向經濟部完成變更登記資本額新台幣 52 億元。
- 88.9 台中分公司開業。
- 89.5 本公司股東常會通過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0.3 元，股票股利每股 0.4 元。
- 89.9 本公司完成盈餘轉增資作業，並向經濟部完成變更登記資本額新台幣 54.08 億元整。
- 90.5 本公司股東常會通過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0.6 元。
- 90.5 改選第三屆董事暨監察人，常務董事一致推選紀聰惠先生為第三任董事長。
- 90.5 董事會續聘王和生先生為總經理。
- 90.5 本公司股票上櫃案業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89 年 7 月 7 日〔89〕證櫃上字第 23409 號函通知在案，股票依規定應於 90 年 1 月 6 日前開始櫃檯買賣。惟衡酌當前國內政治、經濟情勢，股東常會通過延後股票上櫃案，爾後伺機再行申請。
- 91.4 本公司股東常會通過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1.25 元。
- 91.4 本公司股東常會通過修訂公司章程第十一條條文，增列金融債券之簽證、承銷、經紀及自營業務。
- 92.5 本公司股東常會通過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1 元。
- 92.12 本公司於 92 年 12 月 30 日召開股東臨時會選舉第四屆董事暨監察人，常務董事一致推選紀聰惠先生為第四任董事長。
- 92.12 董事會續聘王和生先生為總經理。
- 93.5 本公司股東常會通過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1.5 元。
- 94.5 本公司股東常會通過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1.3 元。
- 95.5 本公司股東常會通過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1.3 元。
- 95.5 改選第五屆董事暨監察人，常務董事一致推選紀聰惠先生為第五任董事長。
- 95.5 董事會續聘王和生先生為總經理。
- 96.5 本公司股東常會通過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1 元。
- 97.5 股東會通過撥補虧損新台幣 386,451,313 元。
- 98.2 台中分公司裁撤。
- 98.5 本公司股東常會通過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0.2 元。
- 98.5 改選第六屆董事暨監察人，並設置獨立董事 3 席。
- 98.6 常務董事一致推選王和生先生為第六任董事長。
- 98.6 董事會聘任黃聯中先生為總經理。

- 99.5 本公司股東常會通過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0.4 元。
- 100.5 本公司股東常會通過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0.6 元。
- 101.5 本公司股東常會通過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0.5 元。
- 101.5 改選第七屆董事暨監察人，常務董事一致推選王和生先生為第七任董事長。
- 101.5 董事會續聘黃聯中先生為總經理。
- 102.5 本公司股東常會通過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0.45 元。
- 103.5 本公司股東常會通過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0.45 元。
- 104.2 依主管機關規定正式成立法令遵循室。
- 104.5 本公司股東常會通過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0.60 元。
- 104.5 改選第八屆董事，其中五席為獨立董事。
- 104.5 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務。
- 104.5 常務董事一致推選王和生先生為第八任董事長。
- 104.5 董事會續聘黃聯中先生為總經理。
- 105.5 本公司股東常會通過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0.73 元。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公司組織

### 組織系統圖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 董事之姓名、任期及持有股份

106年3月31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註1)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統一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王和生	男	104.05.26	3年	84.06.27	78,209,035	14.46%	78,209,035 個人 238,000	14.46%	-	-	-	-	逢甲大學財稅系 萬通票券金融(股)公司董事長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公司 董事	-	-	-
常務董事	中華民國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 公司 代表人：陳佳文	男	104.05.26	3年	95.05.23	114,398,668	21.15%	114,398,668 個人 -	21.15%	-	-	-	-	美國紐約市立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總經理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公司銀行 事業總執行長	-	-	-
常務董事	中華民國	環球水泥(股)公司 代表人：侯博義(註2)	男	104.05.26	3年	97.12.23	43,999,488	8.14%	43,999,488 個人 -	8.14%	-	-	-	-	成功大學交通管理學系 環球水泥(股)公司董事長	環泥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升元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	侯智元	父子
常務董事	中華民國	臺南紡織(股)公司 代表人：彭源宏	男	104.05.26	3年	102.07.01	43,999,488	8.14%	43,999,488 個人 -	8.14%	-	-	-	-	成功大學會計系 臺南紡織(股)公司會計部協理	耕頂興業(股)公司監察人	-	-	-
常務董事	中華民國	高權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吳玟琪	女	104.05.26	3年	104.05.26	11,365,813	2.10%	11,365,813 個人 -	2.10%	-	-	-	-	美國密蘇里大學會計系 統一超商(股)公司財務長	統一星巴克(股)公司監察人 統一超商(股)公司董事	-	-	-
獨立 常務董事	中華民國	吳路加(註3)	男	104.05.26	3年	90.05.14	733,324	0.14%	733,324	0.14%	-	-	-	-	文化大學經濟研究所碩士 復華商業銀行(股)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新海瓦斯(股)公司獨立董事	-	-	-
獨立 常務董事	中華民國	林英雄	男	104.05.26	3年	100.05.31	-	-	-	-	-	-	-	-	台灣大學農業經濟學系 第一商業銀行總經理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李銀樞	男	104.05.26	3年	104.05.26	-	-	-	-	-	-	-	-	輔仁大學經濟系 兆豐票券金融(股)公司董事長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楊聲勇	男	104.05.26	3年	104.05.26	-	-	-	-	-	-	-	-	美國 Drexel University 財務管理博士 中興大學財務金融學系教授	智微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朋億(股)公司獨立董事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簡雪芳	女	104.05.26	3年	104.05.26	-	-	-	-	-	-	-	-	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博士 東吳大學會計學系副教授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統一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蘇崇銘(註4)	男	104.05.26	3年	95.05.23	78,209,035	14.46%	78,209,035 個人 -	14.46%	-	-	-	-	美國愛荷華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統一企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統一國際開發(股)公司董事兼 總經理 統一超商(股)公司董事	-	-	-
董事	中華民國	統一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殷建禮	男	104.05.26	3年	92.12.30	78,209,035	14.46%	78,209,035 個人 48,798	14.46%	14,666	-	-	-	中興大學會計系 統一企業(股)公司會計群副總經理	統一東京(股)公司董事 統一國際開發(股)公司董事	-	-	-
董事	中華民國	統一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施秋茹	女	104.05.26	3年	102.07.02	78,209,035	14.46%	78,209,035 個人 -	14.46%	-	-	-	-	夏威夷大學經濟研究所碩士 統一國際開發(股)公司投資管理部副總經理	台灣神隆(股)公司董事 康那香企業(股)公司董事	-	-	-
董事	中華民國	統一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蔡佳明	女	104.05.26	3年	104.05.26	78,209,035	14.46%	78,209,035 個人 -	14.46%	-	-	-	-	美國西雅圖華盛頓大學法學碩士 統一企業(股)公司國際事務法務協理	凌通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德記洋行(股)公司董事	-	-	-
董事	中華民國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 公司 代表人：許俊仁(註5)	男	104.05.26	3年	92.12.30	114,398,668	21.15%	114,398,668 個人 -	21.15%	-	-	-	-	台灣大學商學系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全球資本市場 總管理處處長	台北外匯經紀(股)公司董事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註1)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 代表人：黃志中	男	104.05.26	3年	101.05.26	114,398,668	21.15%	114,398,668 個人	21.15%	-	-	-	-	美國印地安那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全球風險總管理處總處長暨全球法金風險管理處處長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菲律賓子行董事	-	-	-
董事	中華民國	環球水泥(股)公司 代表人：侯智元	男	104.05.26	3年	98.05.26	43,999,488	8.14%	43,999,488 個人	8.14%	-	-	-	-	美國哈佛大學東亞研究所碩士 環球水泥(股)公司副總經理	環球水泥(股)公司董事 泛亞工程建設(股)公司監察人	常務董事	侯博義	父子
董事	中華民國	臺南紡織(股)公司 代表人：陳鴻模	男	104.05.26	3年	104.05.26	43,999,488	8.14%	43,999,488 個人	8.14%	16,879	-	-	-	日本東京工業大學材料研究所碩士 臺南紡織(股)公司總經理	南紡流通事業(股)公司董事 南紡建設(股)公司董事	-	-	-
董事	中華民國	永原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吳中和(註6)	男	104.05.26	3年	92.12.30	4,757,221	0.88%	4,757,221 個人 146,664	0.88% 0.03%	-	-	-	-	輔仁大學化學系 三新紡織(股)公司董事長	臺南紡織(股)公司董事 統一企業(股)公司董事	-	-	-
董事	中華民國	九福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周怡均(註7)	男	104.05.26	3年	98.05.26	1,863,324	0.34%	1,863,324 個人	0.34%	-	-	-	-	東吳大學會計系 萬通商業銀行(股)公司總行債管部專門委員	-	-	-	
董事	中華民國	侯文騰(註8)	男	104.05.26	3年	85.06.06	1,466,649	0.27%	1,466,649	0.27%	-	-	-	-	文化大學蠶絲系 亞洲合板(股)公司總經理	亞洲合板(股)公司常務董事 臺南紡織(股)公司董事	-	-	-
董事	中華民國	王立範	男	104.05.26	3年	104.05.26	-	-	-	-	-	-	-	-	美國克雷門森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臺南紡織(股)公司副總經理	南邦國際開發(股)公司董事 統一國際開發(股)公司董事	-	-	-

註：1. 本公司第八屆董事任期，自 104 年 5 月 26 日至 107 年 5 月 25 日止，並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務。

2. 常務董事侯博義於 97.12.23 以環球水泥(股)公司代表人擔任本公司董事，至 98.5.25 任期屆滿卸任，100.6.9 經環球水泥(股)公司改派再次擔任董事。
3. 獨立常務董事吳路加於 90.5.14 以前萬通商業銀行代表人擔任本公司監察人，至 92.12.30 股東臨時會董監事改選卸任，98.5.26 起擔任本公司獨立常務董事。
4. 董事蘇崇銘於 95.5.23 至 101.5.25 以凱友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擔任本公司監察人；101.5.26 以自然人身份選任為監察人；104.5.26 再以統一企業(股)公司代表人選任為董事。
5. 董事許俊仁於 92.12.30 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指派擔任本公司董事，至 94.6.8 改派卸任；98.5.26 再以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表人選任為董事。
6. 董事吳中和於 92.12.30 以永原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擔任本公司監察人，至 104.5.25 任期屆滿卸任；104.5.26 再以永原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選任為董事。
7. 董事周怡均於 98.5.26 以九福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擔任本公司監察人，至 104.5.25 任期屆滿卸任；104.5.26 再以九福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選任為董事。
8. 董事侯文騰自 85.6.6 起擔任本公司監察人，至 104.5.25 任期屆滿卸任；104.5.26 選任為董事。

##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5 年 12 月 31 日

法 人 股 東 名 稱	法 人 股 東 之 主 要 股 東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公司(100%)
統一企業(股)公司	高權投資(股)公司(4.79%) 匯豐(台灣)銀行託管法國巴黎新加坡分行投資戶(3.20%) 大通銀行託管沙烏地阿拉伯中央銀行投資專戶(3.05%) 侯博明(2.60%) 侯博裕(2.27%) 花旗(台灣)銀行託管新加坡政府基金專戶(2.24%) 高秀玲(1.64%) 劉秀忍(1.55%) 大通託管T羅派斯新興市場股票基金(1.43%) 渣打銀行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1.32%)
臺南紡織(股)公司	侯博裕(6.26%) 侯博明(6.22%) 侯博義(6.16%) 新永興投資(股)公司(4.64%) 新復興實業(股)公司(4.20%)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1.63%) 侯陳碧華(1.57%) 莊英志(1.52%) 莊英男(1.47%) 侯吉星(1.09%)
環球水泥(股)公司	侯博義(10.15%) 升元投資(股)公司(9.98%) 宇聲投資(股)公司(9.87%) 匯豐銀行託管摩根士丹利亞太服務有限公司(5.82%) 博智投資(股)公司(4.27%) 臺銀保管富達投資信託富達系列新興市場戶(4.23%) 龍億昌砂石(股)公司(2.85%) 侯博裕(2.62%) 匯豐託管百達銀行投資專戶(2.33%) 財團法人吳尊賢文教公益基金會(1.79%)
高權投資(股)公司	高秀玲(61.60%) 羅智先(20.12%) 高賴環(13.40%) 高翰迪(1.63%) 高茲伊(1.20%) 羅席愛(1.08%) 高清愿(0.97%)
永原投資(股)公司	吳中和(27.05%) 財團法人台南市私立吳俊傑慈善公益基金會(24.65%) 吳中堅(24.50%) 吳滿惠(8.50%) 吳寶惠(8.50%) 陳美香(3.40%) 黃愛桂(3.40%)

九福投資（股）公司	鄭朝元（50.00%） 鄭洪妙玉（24.50%） 鄭麗玲（5.90%） 鄭宏億（5.00%） 鄭果璧（3.50%） 鄭諱玲（3.50%） 鄭碧慧（3.50%） 鄭碧英（3.00%） 鄭高輝（0.50%） 陳裕程（0.50%）
-----------	---

### 3. 上表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公司	鑒機資產管理（股）公司（3.06%） 宜高投資（股）公司（2.89%）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摩根士丹利福爾摩沙（開曼）有限公司投資專戶（2.60%） 南山人壽保險（股）公司（2.42%） 辜濂松（2.14%）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1.93%）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1.73%） 銓緯投資（股）公司（1.61%）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員工福利儲蓄信託基金委員會信託財產專戶（1.55%） 臺灣銀行（股）公司（1.54%）
新永興投資（股）公司	侯博裕（32.09%） 侯博明（31.94%） 侯博義（31.09%） 侯陳碧華（1.42%） 侯蘇錦倩（0.93%） 侯智升（0.85%） 侯智元（0.85%） 何京樺（0.62%） 侯興實業（股）公司（0.21%）
新復興實業（股）公司	侯博裕（24.11%） 侯博明（24.09%） 侯博義（23.51%） 新永興投資（股）公司（14.68%） 侯陳碧華（9.88%） 侯蘇錦倩（3.00%） 侯智升（0.33%） 侯智元（0.30%） 侯興實業（股）公司（0.10%）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富邦金融控股（股）公司（100%）
升元投資（股）公司	侯博義（99.00%） 侯蘇錦倩（0.40%） 吳明松（0.10%） 蘇錦雯（0.10%）
宇聲投資（股）公司	侯博義（50.00%） 侯蘇錦倩（50.00%）
博智投資（股）公司	侯博義（50.00%） 侯蘇錦倩（50.00%）

龍億昌砂石（股）公司	楊進忠 (14.43%)
	黃仁宏 (12.97%)
	楊振生 (12.97%)
	黃耀徵 (9.98%)
	楊進松 (8.15%)
	楊志皓 (7.87%)
	謝海雄 (6.18%)
	楊雅雯 (4.71%)
	黃乙芳 (4.20%)
	張肇晉 (1.57%)

#### 4. 董事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資料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 相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 師、會計師或其 與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專門 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 公司 業 務 所 須 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王和生			✓	✓	✓	✓		✓	✓	✓	✓	✓		-
陳佳文		✓	✓	✓	✓	✓	✓			✓	✓	✓		-
侯博義			✓	✓	✓	✓	✓			✓		✓		-
彭源宏			✓	✓	✓	✓	✓			✓	✓	✓		-
吳玟琪			✓	✓	✓	✓	✓	✓		✓	✓	✓		-
吳路加	✓	✓	✓	✓	✓	✓	✓	✓	✓	✓	✓	✓	✓	1
林英雄			✓	✓	✓	✓	✓	✓	✓	✓	✓	✓	✓	-
李銀櫃			✓	✓	✓	✓	✓	✓	✓	✓	✓	✓	✓	-
楊聲勇	✓		✓	✓	✓	✓	✓	✓	✓	✓	✓	✓	✓	2
簡雪芳	✓		✓	✓	✓	✓	✓	✓	✓	✓	✓	✓	✓	-
蘇崇銘		✓	✓	✓	✓	✓	✓			✓	✓	✓		-
殷建禮			✓	✓	✓	✓	✓			✓	✓	✓		-
施秋茹			✓	✓	✓	✓	✓	✓		✓	✓	✓		-
柴佳明		✓	✓	✓	✓	✓	✓			✓	✓	✓		1
許俊仁			✓	✓	✓	✓	✓			✓	✓	✓		-
黃志中			✓	✓	✓	✓	✓			✓	✓	✓		-
侯智元			✓	✓	✓	✓	✓			✓		✓		-
陳鴻模			✓	✓	✓	✓	✓			✓	✓	✓		-
吳中和			✓	✓	✓	✓	✓			✓	✓	✓		-
周怡均			✓	✓	✓	✓	✓	✓	✓	✓	✓	✓		-
侯文騰			✓	✓	✓	✓	✓			✓	✓	✓	✓	-
王立範			✓	✓	✓	✓	✓			✓	✓	✓	✓	-

註：各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內以✓表示。

1. 非為票券金融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票券金融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票券金融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證券交易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票券金融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票券金融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與票券金融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 非為票券金融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公司主管資料

106年3月31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稱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聯中	男	98.07.22	1,249,688	0.23%	-	-	-	-	逢甲大學交通工程與管理學系 中華票券金融(股)公司襄理	-	-	-	-
總稽核	中華民國	賴永梁	男	98.07.22	601,844	0.11%	-	-	-	-	政治大學財政研究所 財政部金融局稽查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文村	男	98.12.22	350,367	0.06%	-	-	-	-	台灣大學財務金融學系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永林	男	101.08.21	149,884	0.03%	-	-	-	-	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 中華票券金融(股)公司業務員	-	-	-	-
經理	中華民國	詹環瑛	女	98.07.22	197,380	0.04%	-	-	-	-	輔仁大學會計系 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副理	-	-	-	-
經理	中華民國	廖聰明	男	99.08.24	216,320	0.04%	-	-	-	-	文化大學三民主義研究所 交通銀行襄理	-	-	-	-
經理	中華民國	楊文豪	男	93.07.27	186,586	0.03%	-	-	-	-	政治大學財稅系 台新商業銀行襄理	-	-	-	-

###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 (一)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統一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王和生	18,799	-	12,707	1,716	5.83%	-	-	-	-	5.83%	無	
常務董事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 代表人：陳佳文												
常務董事	環球水泥(股)公司 代表人：侯博義												
常務董事	臺南紡織(股)公司 代表人：彭源宏												
常務董事	高權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吳玟琪												
獨立常務董事	吳路加												
獨立常務董事	林英雄												
獨立董事	李銀樞												
獨立董事	楊聲勇												
獨立董事	簡雪芳												
董事	統一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蘇崇銘												
董事	統一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施秋茹												
董事	統一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柴佳明												
董事	統一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殷建禮												
董事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 代表人：許俊仁												
董事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 代表人：黃志中												
董事	環球水泥(股)公司 代表人：侯智元												
董事	臺南紡織(股)公司 代表人：陳鴻樞												
董事	永原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吳中和												
董事	九福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周怡均												
董事	侯文騰												
董事	王立範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董事長司機係由公務車司機兼任，其報酬為408仟元。

註2：本公司財務報告內無其他合併公司。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低於 2,000,000 元	臺南紡織、環球水泥、高權投資 永原投資、九福投資、陳佳文 侯博義、彭源宏、吳玫琪、吳路加 林英雄、李銀櫃、楊聲勇、簡雪芳 蘇崇銘、殷建禮、施秋茹、柴佳明 許俊仁、黃志中、侯智元、吳中和 侯文騰、周怡均、陳鴻模、王立範	臺南紡織、環球水泥、高權投資 永原投資、九福投資、陳佳文 侯博義、彭源宏、吳玫琪、吳路加 林英雄、李銀櫃、楊聲勇、簡雪芳 蘇崇銘、殷建禮、施秋茹、柴佳明 許俊仁、黃志中、侯智元、吳中和 侯文騰、周怡均、陳鴻模、王立範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統一企業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統一企業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王和生	王和生
15,000,000 元以上	-	-

(二)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員工酬勞金額 (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黃聯中	13,877	-	12,568	2,738	-	5.12%	無
總稽核	賴永梁							
副總經理	吳文村							
副總經理	陳永林							

註1：總經理司機係由公務車司機兼任，其報酬為 446 仟元。

註2：本公司財務報告內無其他合併公司。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低於 2,000,000 元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賴永梁、吳文村、陳永林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黃聯中
15,000,000 元以上	-

(三)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	3,783	3,783	0.66%
	總稽核				
	副總經理				
	副總經理				
	經理				
	經理				
	經理				

(四)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相關說明及分析

1. 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105 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為 62,405 仟元 (占 105 年度稅後純益 10.95%)，較 104 年度支付酬金總額 61,149 仟元增加 1,256 仟元，係因 105 年度稅後純益較 104 年度微幅減少 21,128 仟元，致其占稅後純益比例增加。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 本公司董事酬金：董事酬勞係依公司章程規定，於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獲利，以不高於 2% 分派酬勞，並經由董事會議決及提股東會報告；其餘報酬係依董事薪酬辦法辦理。
- (2) 總經理、副總經理及總稽核酬金：依員工待遇辦法提經董事會核定，員工酬勞則視年度經營績效及公司章程規定辦理。

####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備註
董事長	統一企業(股)公司 王和生	4	-	100	
常務董事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 陳佳文	4	-	100	
常務董事	環球水泥(股)公司 侯博義	3	-	75	
常務董事	臺南紡織(股)公司 彭源宏	4	-	100	
常務董事	高權投資(股)公司 吳玟琪	4	-	100	
獨立常務董事	吳路加	4	-	100	
獨立常務董事	林英雄	4	-	100	
獨立董事	李銀櫃	4	-	100	
獨立董事	楊聲勇	4	-	100	
獨立董事	簡雪芳	4	-	100	
董事	統一企業(股)公司 蘇崇銘	4	-	100	
董事	統一企業(股)公司 殷建禮	4	-	100	
董事	統一企業(股)公司 施秋茹	3	1	75	
董事	統一企業(股)公司 柴佳明	4	-	100	
董事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 黃志中	3	-	75	
董事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 許俊仁	2	-	50	
董事	環球水泥(股)公司 侯智元	3	-	75	
董事	臺南紡織(股)公司 陳鴻模	3	-	75	
董事	永原投資(股)公司 吳中和	4	-	100	
董事	九福投資(股)公司 周怡均	4	-	100	
董事	侯文騰	2	-	50	
董事	王立範	4	-	100	
<p>其他應記載事項：</p> <p>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p> <p>(一) 證券交易法第14-3條所列事項：無。</p> <p>(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p>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均依公司法第178條規定，不參與討論表決。應迴避之董事及議案內容如下：

董事會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之董事
太子建設開發(股)公司 授信案	王和生、施秋茹、殷建禮、蘇崇銘、柴佳明、吳玟琪、吳中和、周怡均及侯博義
南聯國際貿易(股)公司 授信案	王和生、施秋茹、殷建禮、蘇崇銘及柴佳明
統上開發建設(股)公司 授信案	王和生、施秋茹、殷建禮、蘇崇銘及柴佳明
統一綜合證券(股)公司 授信案	王和生、施秋茹、殷建禮、蘇崇銘及柴佳明
統一國際開發(股)公司 授信案	王和生、施秋茹、殷建禮、蘇崇銘、柴佳明、彭源宏、陳鴻模及吳玟琪
統正開發(股)公司 授信案	王和生、施秋茹、殷建禮、蘇崇銘及柴佳明
統合開發(股)公司 授信案	王和生、施秋茹、殷建禮、蘇崇銘及柴佳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並依據「公司章程」及「董事會議事辦法」確實執行，並隨法令辦理更新，力求資訊透明，有效建立董事會治理制度及健全監督功能與強化管理機制。

##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獨立常務董事	吳路加	4	-	100	
獨立常務董事	林英雄	4	-	100	
獨立董事	李銀櫃	4	-	100	
獨立董事	楊聲勇	4	-	100	
獨立董事	簡雪芳	4	-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5條所列事項：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一)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每年採會議方式與審計委員會就財務報告簽證之查核方式、查核重點及發現、內部控制查核重點及結果等相關事宜進行溝通，會計師與審計委員會就各項溝通及報告事項並無意見不一致之處。

(二)本公司內部稽核報告資料，均依規定送請獨立董事審核，總稽核亦均列席審計委員會、董事會，就金融檢查機關、會計師及稽核室所提列檢查意見或查核缺失，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所列應加強辦理改善事項，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

(三) 依票券金融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揭露之項目  
請參閱本公司外部網頁 (<http://www.grandbill.com.tw>)

(四) 本公司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票券金融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票券金融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票券金融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 票券金融公司是否妥善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等問題？</p> <p>(二) 票券金融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p> <p>(三) 票券金融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機制？</p>	V		對於股東建議及疑義等，由相關經理部門專責處理。	無差異
	V		本公司與主要股東皆能保持聯繫，並能掌握其主要股東名單。	無差異
	V		本公司無公司法所定義之關係企業。	
<p>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票券金融公司是否設置獨立董事？是否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二) 票券金融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V		本公司目前設置五席獨立董事組成置審計委員會，有關提名及薪酬等議案，則由董事會議定。	無差異
	V		於每年提報董事會委任會計師時評估其獨立性。	無差異
<p>三、票券金融公司如為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p>	V		本公司非上市(櫃)公司，目前並未設置專責單位，但各部門皆依其職責辦理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無差異
<p>四、票券金融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等)溝通管道？</p>	V		已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作為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	無差異
<p>五、資訊公開</p> <p>(一) 票券金融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本公司之公司治理資訊？</p> <p>(二) 票券金融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票券金融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票券金融公司網站等)？</p>	V		本公司皆依相關規定辦理重大資訊揭露及公開資訊網路申報作業，及本公司網站揭露財務與業務相關資訊。	無差異
	V		責由相關單位負責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落實發言人制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負責對外公開資訊。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票券金融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本公司之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利益相關者權益、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票券金融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及社會責任等）：	V		<p>1. 本公司制定員工福利措施、退休金制度、定期辦理員工職能訓練、員工健康檢查等，以保障員工權益。此外，本公司亦積極參與社會公益活動，如參與贊助教育事業、社團及基金會等，以盡本公司對社會之責任。</p> <p>2. 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基於保護消費者權益，除制訂並遵循金融消費爭議處理制度、公平待客原則政策及策略，辦理與客戶間之相關事務外，另於網站設置客戶申訴專線，對於消費者或客戶提出之意見，皆妥善即時處理。</p> <p>3. 董事出席董事會狀況：詳見第18頁。</p> <p>4.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均依規定迴避，且依票券金融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關規定辦理。</p> <p>5.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詳見柒之六。</p> <p>6. 董事進修情形詳下表。</p>	無差異

董事進修情形

姓名	課程名稱
吳路加、蘇崇銘	第二屆公司治理評鑑頒獎典禮暨專題講座
吳玟琪、蘇崇銘、施秋茹、殷建禮、柴佳明、吳中和	全球佈局與跨國營運規劃 企業如何因應現代白領犯罪
蘇崇銘	1. 企業之傳承暨閉鎖性公司之運用 2. 公司治理論壇-兩岸反避稅法
簡雪芳	1. 外匯交易實務與外匯衍生性商品風險 2.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如何發揮董事會所屬功能委員會之興利職能〕
簡雪芳、楊聲勇	巴賽爾 III 與國際金融監管
黃志中	董事如何依法行使職權並降低法律風險；全球風險與企業社會責任
吳路加	公司治理論壇-揭開公司財務報表的神秘面紗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票券金融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楊聲勇			1. 公司治理架構與董事會運籌 2. 董事會運作與決議效力 3. 股權管理與股東會	
柴佳明			1. 企業併購之法律教戰守則 2. 法院和我想得不一樣？-從近來司法審判趨勢看內線交易重大消息的明確時點	
陳佳文、許俊仁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主義年度教育訓練	

(五) 票券金融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無

(六)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票券金融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票券金融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票券金融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票券金融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p>			<p>V 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但日常營運活動已落實社會責任之執行，包括推動公司治理、嚴守法律規範、提供員工良好工作環境、積極執行環保節能工作，並參與社會公益活動。本公司每年定期舉辦法令遵循教育訓練，並於公司內部網頁亦有宣導應盡責任等。</p> <p>V 本公司目前並未設置專責單位，但各部門皆依其職責辦理相關事宜。</p> <p>V 本公司訂有業務人員酬金制度、員工訓練辦法及獎懲辦法與績效考核系統連結。</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票券金融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票券金融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V 本公司執行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推動無紙化，使用內部網頁替代書面資料。</li> <li>2. 垃圾分類、資源回收及廚餘回收。</li> <li>3. 員工用餐區停止供應免洗餐具。</li> <li>4. 減少礦泉水及紙杯使用。</li> </ol> <p>V 日常營運活動，主要消耗的能源為水電及紙張，透過室內照明、冷氣溫度的管理，及影印機讀卡管理機制，達到節約效能。</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票券金融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票券金融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V		本公司採行策略如下： 1. 室內照明控制在約750流明。 2. 辦公室溫度設定於26°C至28°C。 3. 夏季制服製作，採用改良材質透氣舒適，減少空調之使用。 4. 員工外出以搭乘大眾捷運交通工具為主。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票券金融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本公司遵照勞動法規訂有「工作規則」等人事相關規章，在聘雇員工、辦理升遷考核方面均遵守就業服務法等規定。員工可透過公司內部網頁瞭解自身權利義務及表達意見外，並可經由勞資會議提供建言與溝通。 本公司為員工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包括投保辦公場所意外責任險、實施辦公室禁菸政策及門禁措施、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及舉辦消防安全講習及演練。 本公司設有勞資會議並定期開會，有關勞資雙方權利義務可經由勞資會議溝通協調，或經由公司內部網頁公告傳達。 本公司對於新進員工即施以職前訓練，在職期間亦持續辦理訓練，以增進員工職涯發展能力。 已依據相關規範於契約中明訂本司應遵守契約之規定，消費者可藉此主張權利。本公司並於外部網頁設置各業務窗口及客戶留言與申訴專線。 本公司於刊登廣告時，均依票券公會所規範之「從事廣告業務招攬及營業促銷活動管理辦法」辦理。 本公司與相關採購、服務公司往來前，先評估其公司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情形。 本公司與相關廠商簽訂之契約，已陸續增訂本項。
(二) 票券金融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三) 票券金融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四) 票券金融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五) 票券金融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六) 票券金融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申訴程序？	V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票券金融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八) 票券金融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九) 票券金融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四、加強資訊揭露 票券金融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相關資訊均依規定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外部網頁。
五、票券金融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請參閱本公司外部網頁。 ( <a href="http://www.grandbill.com.tw">http://www.grandbill.com.tw</a> )			
七、票券金融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無。			

註：本公司非上市上櫃公司，無須填列「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

(七)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票券金融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票券金融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票券金融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V	V	<p>本公司於工作規則中明訂員工應遵守誠信等工作紀律，各級主管亦隨時督導同仁落實法令遵循。</p> <p>本公司對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除對全體員工投保誠實險外，每年定期舉辦各項法令宣導等教育訓練。</p> <p>本公司對於投資交易人員訂有自律規範，不得利用職務之便獲取不當利益等。另外，對於防範採購人員不誠信行為，明訂應定期辦理職務輪調。</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票券金融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與其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票券金融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 票券金融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票券金融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票券金融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V	V	<p>本公司於票債券買賣總契約中明確訂有買賣雙方應秉持誠信原則條款。</p> <p>本公司目前並未設置專責單位，但各級主管皆依其職責隨時督導同仁謹守紀律。</p> <p>本公司對於關係人交易，均依相關法規辦理。</p> <p>本公司已建立內部稽核、法令遵循自評及自行查核等制度，並委託會計師定期查核本公司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之遵循情形，並將查核情形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p> <p>本公司每年定期舉辦各項法令宣導教育訓練。</p>
<p>三、票券金融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票券金融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票券金融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票券金融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V	V	<p>本公司訂有獎懲辦法，並設有員工意見電子信箱由專人受理。</p> <p>本公司設有人事評議制度，由總經理指派專人專案處理。</p> <p>本公司設有人事評議制度，採專案視檢舉人個別身份指派專人辦理，進而保護檢舉人不受不當處置。</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票券金融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V	<p>本公司尚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p>
<p>五、票券金融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是	否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票券金融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票券金融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請參閱本公司外部網頁。 ( <a href="http://www.grandbill.com.tw">http://www.grandbill.com.tw</a> )		

註：本公司非上市上櫃公司，無須填列「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

(八) 票券金融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公司治理悉依中華民國票券金融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主管機關核備之「票券金融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等規定辦理，並未另訂定本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九) 其他重要資訊

本公司除依據票券金融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推動相關公司治理外，並依規定於本公司網站揭露財務業務等重要資訊。

(十)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萬通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謹代表萬通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聲明本公司於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確實遵循「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風險管理，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定期陳報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兼營證券業務部分，並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訂頒「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經審慎評估，本年度各單位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均能確實有效執行；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謹 致

###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董 事 長：王和生



總 經 理：黃聯中



總 稽 核：賴永梁



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廖 聰 明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2 月 20 日

## 2. 委託會計師審查內部控制制度查核報告

### 會計師查核萬通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報告

萬通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第二十八條之規定：「銀行業年度財務報表由會計師辦理查核簽證時，應委託會計師辦理內部控制制度之查核，並對銀行業申報主管機關表報資料正確性、內部控制制度及法令遵循主管制度執行情形、備抵呆帳提列政策之妥適性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受萬通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委託，辦理上開事項，並依規定檢附查核範圍、查核程序及查核結果如附件。

本查核報告僅供 貴公司參考， 貴公司除提供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作為監理之參考外，不可作為其他用途或分送其他人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 俐 雯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2 1 日

(十一)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違法受處分及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應揭露下列事項：

項 目	106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105 年度	104 年度
(一) 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犯罪經檢察官起訴者。	無	無	無
(二) 違反法令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處以罰鍰者。	無	無	無
(三) 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依票券金融管理法第五十一條規定準用銀行法第六十一條之一規定處分事項。	無	無	無
(四) 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詐欺、偷竊、挪用及盜取資產、虛偽交易、偽造憑證及有價證券、收取回扣、天然災害損失、因外力造成之損失、駭客攻擊與竊取資料及洩露業務機密及客戶資料等重大事件）或未切實執行安全維護工作致發生安全事故等，其各年度個別或合計實際損失逾五千萬者，應揭露其性質及損失金額。	無	無	無
(五) 其他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應予揭露之事項。	無	無	無

填載日期：106 年 3 月 31 日

(十二) 105 年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事項

1. 股東會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2. 本公司 104 年度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報告。
3. 股東會通過承認本公司 104 年度決算表冊案。
4. 股東會通過本公司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

(十三) 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無

(十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  
無

####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 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 設計	工商 登記	人力 資源	其他	小計		
勤業眾信 聯合會計 師事務所	郭俐雯	1,670 仟元	-	-	-	450 仟元	450 仟元	105 年度	非審計公費 之其他係內 部控制查 核。
	戴信維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

無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無

##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者

更換日期	105年6月		
更換原因及說明	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林文欽	-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	-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本公司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應加以揭露者)	無		

###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者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戴信維
委任之日期	105年6月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及第二目之三事項之復函。

無

七、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無

八、董事及經理人依票券金融管理法第十條規定應申報股權者，其持股權轉讓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股權變動情形：無

(二) 股權移轉資訊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無

(三) 股權質押資訊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關係人關係情形

106年3月31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 代表人：童兆勤	114,398,668	21.15%	-	-	-	-	-	-	
統一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羅智先	78,209,035	14.46%	-	-	-	-	高權投資(股)公司	與董事長具配偶關係	
環球水泥(股)公司 代表人：侯博義	43,999,488	8.14%	-	-	-	-	臺南紡織(股)公司	與董事長具二親等關係	
臺南紡織(股)公司 代表人：侯博明	43,999,488 733,324	8.14% 0.14%	-	-	-	-	環球水泥(股)公司	與董事長具二親等關係	
坤慶國際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吳亮宏	14,666,496	2.71%	-	-	-	-	-	-	
國際紡織(股)公司 代表人：顏岫峰	14,666,496	2.71%	-	-	-	-	-	-	
高權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高秀玲	11,365,813	2.10%	-	-	-	-	統一企業(股)公司	與董事長具配偶關係	
元大商業銀行(股)公司 代表人：范志強	7,333,248	1.36%	-	-	-	-	-	-	
大同染整(股)公司 代表人：葉泉發	7,333,248	1.36%	-	-	-	-	-	-	
金捷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吳啟祥	4,949,401 100,000	0.92% 0.02%	-	-	-	-	-	-	

十、票券金融公司、票券金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公司主管及票券金融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6年3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公司主管及票券金融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公司	1,076	0%	2,047,520	0.58%	2,048,596	0.58%

## 肆、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利

#### (一) 股本來源

106年3月31日；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核 准 日 期 及 文 號
84年5月	10	360,000	3,600,000	360,000	3,600,000	創立股本	
86年7月	10	500,000	5,000,000	500,000	5,000,000	盈餘轉增資 及現金增資	86台財證(一) 第53261號
88年6月	10	520,000	5,200,000	520,000	5,200,000	盈餘轉增資	88台財融第 88729822號
89年7月	10	540,800	5,408,000	540,800	5,408,000	盈餘轉增資	89台財證(一) 第58434號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 通 股	540,800	-	540,800	未上市(櫃)
合 計	540,800	-	540,800	

#### (二) 股東結構

106年3月31日；單位：仟股

股東結構 數量	股東結構					合 計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 外 人	
人 數	1	2	41	3,092	8	3,144
持有股數	34	121,732	256,622	161,096	1,316	540,800
持股比例	0.01%	22.51%	47.45%	29.79%	0.24%	100.00%

## (三) 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106年3月31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	76	36,704	0.007%
1,000 至 5,000	251	699,819	0.129%
5,001 至 10,000	384	2,819,872	0.521%
10,001 至 15,000	774	10,785,604	1.994%
15,001 至 20,000	69	1,273,875	0.236%
20,001 至 30,000	528	14,354,301	2.654%
30,001 至 40,000	119	4,254,572	0.787%
40,001 至 50,000	216	9,588,842	1.773%
50,001 至 100,000	333	23,470,326	4.340%
100,001 至 200,000	245	33,693,885	6.230%
200,001 至 400,000	73	20,009,650	3.700%
400,001 至 600,000	23	10,831,458	2.003%
600,001 至 800,000	20	14,383,416	2.660%
800,001 至 1,000,000	1	886,046	0.164%
1,000,001 以上	32	393,711,630	72.802%
合 計	3,144	540,800,000	100.000%

註：未發行特別股。

##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06年3月31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		114,398,668	21.15%
統一企業(股)公司		78,209,035	14.46%
環球水泥(股)公司		43,999,488	8.14%
臺南紡織(股)公司		43,999,488	8.14%
坤慶國際開發(股)公司		14,666,496	2.71%
國際紡織(股)公司		14,666,496	2.71%
高權投資(股)公司		11,365,813	2.10%
元大商業銀行(股)公司		7,333,248	1.36%
大同染整(股)公司		7,333,248	1.36%
金捷投資(股)公司		4,949,401	0.92%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每股/元

項目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6年3月31日	105年度	104年度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6.64	16.34
分配後(註1)		-	15.64	15.56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以加權平均 股數540,800仟股計算)	0.26	1.05	1.09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註1)	-	0.70	0.73
	無償 配股	-	-	-

註1：105年度資料為本次股東會擬提議之金額。

註2：本公司股票尚未上市或上櫃，故相關市價資料並不適用。

(六) 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依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相關法令規章辦理，股利之發放除考量本公司之資本結構、營運狀況、公積盈餘及投資計劃外，並兼顧股東利益，依穩定原則分派，以確保本公司正常運作。

2. 執行狀況

105年度可分配盈餘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現金股利新台幣378,560仟元。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票券金融公司營運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無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5年度(註1)	104年度(註2)
員工酬勞	12,707	12,976
董事酬勞	12,707	12,976

註1：105年度資料為本次股東會擬報告之金額，董事會通過之配發金額與認列年度費用金額一致，同時全數以現金分派。

註2：104年度之分配金額與原董事會通過之擬配發金額一致。

(九) 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無

二、公司債、特別股、員工認股權憑證、併購之辦理情形

(一) 公司債發行情形

無

(二) 特別股發行情形

無

(三)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無

(四) 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

無

三、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無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 經營之主要業務、各業務資產及收入佔資產及收入比重及成長情形

##### 1. 主要業務

- (1) 短期台幣及外幣票券之經紀、自營、簽證及承銷業務。
- (2) 短期台幣票券之保證、背書業務。
- (3) 擔任金融同業拆款經紀人。
- (4) 金融債經紀、自營、簽證及承銷業務。
- (5) 政府公債、公司債、外幣債及資產證券化商品自營業務。
- (6) 利率及債券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
- (7) 股權商品投資業務。
- (8) 企業財務之諮詢服務業務。

##### 2. 各業務資產佔總資產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5 年		104 年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票券業務	34,240,046	44%	32,930,386	45%
債券業務	36,655,250	47%	33,624,990	47%
股權投資業務	313,823	1%	412,955	1%
資產交換業務	3,596,421	5%	3,957,566	5%
其他	2,733,698	3%	1,103,315	2%
總資產合計	77,539,238	100%	72,029,212	100%

##### 3. 各業務收入佔總收入之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5 年		104 年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票券業務	665,330	57%	736,524	56%
債券業務	463,651	40%	452,848	35%
股權投資業務	28,974	2%	44,191	3%
資產交換業務	73,052	6%	89,536	7%
其他	-57,106	-5%	-7,092	-1%
合計	1,173,901	100%	1,316,007	100%

#### (二) 本年度經營計畫

##### 1. 票券業務

- (1) 強化票券部位與資金缺口管理，控管流動性與價格風險。
- (2) 建立固定及約定利率商業本票部位，提升票券收益。
- (3) 提高各類短期票券之承銷首買業務量。
- (4) 積極開發客戶，增加資金供需管道與分散資金來源。

## 2. 債券業務

- (1) 債券部位存續期間控制於中性水準，控管利率風險。
- (2) 強化債券波段操作，增加資本利得挹注債券獲利。
- (3) 調整債券資產組合配置，適度增加外幣債、公司債及金融債配置比重，以維持養券部位收益。
- (4) 多元擴展債券附條件交易客戶資金來源，降低流動性風險及資金成本，擴大養券利益。

## 3. 股權投資業務

- (1) 以由上而下之角度，透過國際經濟局勢走向及產業趨勢決定投資大方向及投資部位布局。
- (2) 強化個股基本面研究，伺機建置績優個股長期持有，以增加股票部位現金股息收入。
- (3) 積極掌握波段進行個股操作，以增加短線資本利得挹注獲利。
- (4) 長線投資搭配波段操作追求相對穩定報酬。

### (三) 市場分析

#### 1. 業務經營地區分析

本公司營業據點為台北及高雄，以服務國內法人及自然人為主，票券及債券業務市場涵蓋北、中、南部工商業發展地區。

#### 2. 市場供需及成長性

##### (1) 票券業務

國內從事票券業務之票券商，計有專業票券金融公司 8 家，及近 50 家金融機構兼營票券業務，市場呈現競爭態勢，票券發行收益與資金成本之利差收入逐漸縮減。另依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之資料顯示，105 年底新台幣計價之各類票券發行未到期餘額 1 兆 6,354 億元，較 104 年底增加 1,623 億元，增長約 11%，整體市場有相當幅度成長。

展望 106 年，在刺激經濟成長之需求下，預估國內資金環境仍維持寬鬆，惟國內景氣逐步回溫且美國將陸續調整貨幣政策利率水準之預期，資金成本將有走高之趨勢，票券商品利差仍不易擴展，而整體票券市場規模在票券商持續推廣下仍可望維持穩定。

##### (2) 債券業務

105 年美國經濟成長回穩，美國聯準會啟動升息步伐；歐洲地區經濟亦呈現緩步復甦，但因受到英國脫歐等政治事件影響，金融市場一度呈現短期大幅震盪；中國經濟在先前結構調整下，經濟成長亦脫離低檔；自 103 年以來中國、歐洲及日本央行透過降息或量化寬鬆或負利率政策刺激其國內經濟，以提振景氣或防範通縮，經過幾個季度的調整後，105 年全球景氣開始回穩，雖短期間各國央行貨幣寬鬆基調仍為主流，但預期未來將緩步調整利率至中性水準；今年在各國央行資金寬鬆效應及市場信心回穩下，避險資金逐步由債券市場撤出並進入風險性市場，使多數開發國家公債利率自低檔反彈。

台灣經濟景氣在受到全球經濟成長回穩助益下，105 年下半年外銷及出口數據開始成長，主計處公布 105 年第四季台灣經濟成長率上揚 2.88%，並同時調高 106 年全年度的經濟成長預估，中央銀行更於 105 年 9 月停止降息，預期 106 年在國內經濟表現回溫，加上美國聯準會將持續升息下，不排除中央銀行將有機會在下半

年開始升息，雖目前國內短期利率在貨幣市場資金仍充沛下處於低檔，但未來若央行開始升息，則短期利率將脫離低檔區間，而債券商品在避險資金及投資型買盤需求仍大下，預期長期債券利率不易大幅反彈，因而將使殖利率曲線趨於平坦，預期國內債券商品長短利差不易擴大。

### (3) 股權投資業務

展望 106 年預期美國將持續採漸進方式升息，而歐元區、英國、日本及中國大陸短期雖維持寬鬆貨幣政策，但各國央行貨幣政策未來仍有調整空間。另因受美國新任總統川普政策不確定因素之影響及 106 年度將舉辦之法國總統及德國總理的大選，預期全球股市大幅波動情形仍將持續；中國大陸過剩產能調整成功與否以及產油國是否遵守減產協議等，都將牽動全球經濟表現以及對於金融體系的衝擊程度。

就國內基本面觀察，因就業、薪資成長尚未明顯好轉，壓抑民間消費成長動能，整體信心面仍屬保守，惟國際原物料價格回穩及出口回溫，經濟成長率已轉正，景氣對策信號續呈綠燈，領先指標及同時指標連續上升，景氣正呈現緩步回溫狀態。另因相對高殖利率及穩定之匯率政策，提供股市基本面支撐，惟面對全球貿易保護主義升溫、國際資金回流美元資產等眾多不確定因素之影響，後勢變數仍多，波動程度亦可能加劇，預估未來大盤個股表現差異仍大，慎選個股與產業仍重於指數之預估。

### 3.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1) 國內金融市場近幾年資金充沛，金融業基於信用風險考量，紛爭取優質企業授信，在競爭激烈環境下，票券公司在商業本票初級市場承銷利率受到壓縮，企業信用風險貼水不高，而今年受到美國可能升息影響，國內資金成本不易降低，預估整體市場信用風險溢酬仍無法提高，整體票券部位收益率不易大幅提升；未來本公司仍將依產業發展情形及內外部評等機制汰弱留強，以控制總體授信風險，透過信用風險分級管控及存續期間調整，在報酬率與信用風險取得平衡，增加票券商品獲利空間。
- (2) 台灣受到國際資金寬鬆效應及國際景氣逐步回溫影響，隨著美國央行升息步伐，國內中央銀行 106 年不排除有升息機會，預期國內短期利率可能緩步上揚；台灣債券市場在 105 年受到經濟景氣表現不佳下，政府指標公債創下歷史低點，106 年隨國際經濟景氣回穩，投資人對美國聯準會升息預期升高下，債券利率不易下探，惟國內市場對於債券投資需求仍強，且今年政府公債發行金額較少，加上歐洲及日本等國家債券利率仍偏低下，國內債券市場利率大幅反彈不易，今年債券商品再投資收益率雖可較 105 年高，然長短期利差擴大不易，且有利率反彈風險，不利票券公司長短利差操作；未來本公司仍僅能透過趨勢研判，伺機配置資產，透過強化資產組合及波段操作，維持養券利差。
- (3) 近年來票券公司為提高獲利，積極擴大票券及債券部位槓桿操作，流動性風險管理至為重要，且國內外幣債券發行市場蓬勃，發行金額逐年升高，金融機構及投資法人逐步增加外幣資產配置，今年在美國聯準會升息預期下，美元資金緊縮下可能對全球資金有所影響，故國內台幣資金流動性控管為今年重要課題。目前台灣貨幣市

場受惠於各國央行寬鬆貨幣政策影響，短期資金充沛，投資人對於票券及債券附條件交易接受度高，本公司除與國內金融機構包括銀行、壽險、投信、證券等有長期穩定的往來關係外，另非金融機構的公司法人及個人客戶亦每年持續增加中，透過拆款、附條件交易及買賣斷等多重操作，以增加台幣資金流動性控管，未來仍將持續維持現有客戶往來，並持續擴增新客戶，透過多元化資金管道以分散流動性風險。

#### (四) 金融商品研究與業務發展概況

##### 1. 說明最近兩年內主要金融商品之規模及損益情形

###### (1) 票券承銷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項 目	105 年		104 年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融資性商業本票	731,735	86%	549,950	87%
可轉讓定期存單	119,450	14%	84,250	13%
合計	851,185	100%	634,200	100%

###### (2) 主要商品收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5 年		104 年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利息淨收益	448,354	48%	376,531	38%
手續費淨收益	330,552	36%	305,606	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71,256	18%	249,629	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利益	39,100	4%	73,810	7%
其他	-59,456	-6%	-7,429	-1%
合計	929,806	100%	998,147	100%

##### 2. 近二年研究發展支出及其成果：

無

#### (五) 業務發展計畫

##### 1. 票券業務

- (1) 積極承作客戶委託之撮合業務以獲取服務報酬並留住客戶資金，提高票券初次級市場佔有率。
- (2) 建置固定及約定利率商業本票部位，提升票券部位收益。
- (3) 拓展資金來源管道，控管資金成本，擴大票券利差收益。
- (4) 密切觀察貨幣政策動向以有效掌握市場利率變化。
- (5) 關注外幣利率商品之發展，開發可承作外幣業務之客戶。

##### 2. 債券業務

- (1) 強化全球經濟總體分析，適時調整固定收益商品資產組合及存續期間，以獲取長短利差收益及資本利得。
- (2) 強化產業及個別公司基本面分析，以在控管企業信用風險下，適

當配置公司債、金融債及外幣債券投資組合，強化債券資產收益。  
 (3) 持續調整附條件交易客戶結構，分散資金來源及降低資金成本。

### 3. 股權投資業務

- (1) 以價值型投資為主軸，追求長線穩定報酬。
- (2) 培養總體經濟、產業趨勢及公司營運分析能力，尋找具潛力之投資標的，透過長期持有創造獲利。
- (3) 透過個股與指數股票型基金靈活配置，以波段操作擴大投資利潤。

## 二、從業員工人數

年 度		106 年 3 月 31 日	105 年底	104 年底
員 工 人 數		74 人	75 人	73 人
平 均 年 歲		42.35 歲	42.13 歲	41.74 歲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13.87 年	13.44 年	12.88 年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碩 士	22.97%	22.67%	23.29%
	大 學 ( 專 )	74.33%	74.67%	73.97%
	高 中 ( 含 ) 以 下	2.70%	2.66%	2.74%
員 工 持 有 專 業 證 照 之 名 稱 及 人 數	票 券 商 業 務 人 員	68 人	68 人	66 人
	證 券 商 業 務 人 員	40 人	41 人	37 人
	證 券 商 高 級 業 務 人 員	44 人	44 人	44 人

## 三、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本公司除了提供金融專業服務外，在業務方面穩定求發展，以提昇企業價值，創造股東、顧客、員工三贏效益，本公司更本著「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的企業理念，積極參與社會公益活動，如贊助教育事業、社團及基金會等均不遺餘力。

## 四、非主管職務之員工人數、年度員工平均福利費用與前一年度之差異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5 年度	104 年度
員工人數	68	66
平均福利費用	1,604	1,654

## 五、資訊設備

資訊設備之配置與規劃係以支援公司營運、配合業務發展、降低營運成本、管控營運風險為目標，並求最佳之投資效益。主要應用系統包含票債券交易系統、客戶資訊管理系統、風險管理系統、資料倉儲系統、證券交易系統、及辦公室自動化系統。硬體則以 Unix 伺服器及 Windows 伺服器為主。

105 年執行重要工作為營運應用系統轉換、新業務應用系統開發、提昇網路系統安全與效率之改善、強化資訊安全及基礎建設，並持續進行業務應用程式修改與資料處理。未來亦將本著持續改善及發展之精神，以確保公司營運效率，保障客戶及股東之權益。

## 六、勞資關係

本公司具有良好之員工福利措施及退休制度，並依法選舉及指派勞資雙方會議代表，設有勞資會議之溝通管道，迄今勞資關係和諧穩定。

## 七、重要契約

無

## 陸、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 (一)

####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5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 央行及拆放銀行暨同業	218,926	90,275	77,640	45,42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38,050,107	37,118,007	31,971,550	32,339,533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679,913	200,163	-	-	
應收款項-淨額	346,184	339,020	275,828	326,577	
當期所得稅資產	106,249	150,820	227,447	239,57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6,755,433	33,807,890	32,063,578	27,772,153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60,055	1,794	55	-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242,743	245,062	245,974	248,142	
無形資產-淨額	316	489	477	445	
遞延所得稅資產	58,329	55,153	102,024	172,546	
其他資產	20,983	20,539	19,694	19,991	
資產總額	77,539,238	72,029,212	64,984,267	61,164,381	
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	10,130,000	7,170,000	5,995,000	5,455,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	-	-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57,642,523	55,101,317	49,878,828	47,008,627	
應付款項	145,132	159,373	122,129	108,148	
本期所得稅負債	47,620	53,764	-	-	
負債準備	685,501	664,401	575,040	496,751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199	23,223	15,061	5,873	
其他負債	40,103	47,739	38,701	38,57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8,704,078	63,219,817	56,624,759	53,112,972
	分配後	註	63,614,601	56,949,239	53,356,332
股本	分配前	5,408,000	5,408,000	5,408,000	5,408,000
	分配後	5,408,000	5,408,000	5,408,000	5,408,000
資本公積	2	2	2	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281,508	3,115,296	2,860,997	2,647,948
	分配後	註	2,720,512	2,536,517	2,404,588
其他權益	145,650	286,097	90,509	(4,541)	
權益 總 額	分配前	8,835,160	8,809,395	8,359,508	8,051,409
	分配後	註	8,414,611	8,035,028	7,808,049

註：105 年度盈餘分配尚待 106 年度股東常會決議。

## 2.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1 年度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放銀行同業					49,81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0,430,063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10,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7,888,301
應收款項					530,674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
固定資產					251,272
無形資產					438
其他金融資產					20,035
其他資產					646,149
資產總額					49,929,745
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					5,085,000
應付商業本票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6,925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36,177,660
特別股負債					-
應付款項					106,039
應付公司債					-
其他金融負債					-
其他負債					427,83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1,803,461
	分配後				42,046,821
股本	分配前				5,408,000
	分配後				5,408,000
資本公積					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554,544
	分配後				2,311,184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163,738
累積換算調整數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8,126,284
	分配後				7,882,924

## (二)

## 1.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5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利 息 收 入	678,319	684,035	626,658	557,869	
減：利息費用	(229,965)	(307,504)	(303,457)	(298,993)	
利息淨收益	448,354	376,531	323,201	258,876	
利息以外淨收益	481,452	621,616	511,505	415,145	
淨 收 益	929,806	998,147	834,706	674,021	
各項(提存)迴轉	(11,293)	(49,596)	(75,104)	(62,469)	
營 業 費 用	(237,961)	(248,186)	(213,756)	(198,355)	
繼續營業單位 稅前淨利	680,552	700,365	545,846	413,197	
所得稅(費用)利益	(110,835)	(109,520)	(86,308)	(52,012)	
本期淨利	569,717	590,845	459,538	361,185	
本期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149,168)	183,522	91,921	(171,13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20,549	774,367	551,459	190,053	
每 股 盈 餘	1.05	1.09	0.85	0.67	

## 2.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1 年度
利 息 淨 收 益					266,118
利息以外淨收益					346,542
各 項 提 存					19,601
營 業 費 用					187,710
繼續營業部門稅 前損益					405,349
繼續營業部門稅 後損益					360,436
本 期 損 益					360,436
稅 後 每 股 純 益					0.67

## (三) 最近五年度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報告意見
101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文欽 郭俐雯	無保留意見
10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文欽 郭俐雯	無保留意見
103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文欽 郭俐雯	無保留意見
104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文欽 郭俐雯	無保留意見
105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俐雯 戴信維	無保留意見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一) 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5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經營能力	平均持有票、債券日數	10.18	13.49	11.89	10.75	
	逾期授信比率	-	-	-	-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1	0.01	0.01	0.01	
	員工平均收益額(仟元)	12,397	13,673	11,593	9,912	
	員工平均獲利額(仟元)	7,596	8,094	6,382	5,31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76	0.86	0.73	0.65	
	權益報酬率(%)	6.46	6.88	5.60	4.47	
	純益率(%)	61.27	59.19	55.05	53.59	
	每股盈餘(元)	1.05	1.09	0.85	0.67	
財務結構(%)	負債占總資產比率	87.77	86.89	86.27	86.05	
	不動產及設備占權益比率	2.75	2.78	2.94	3.08	
成長率	資產成長率	7.65	10.84	6.25	22.48	
	獲利成長率	(2.83)	28.31	32.10	1.7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不適用	106.88	272.91	586.72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		1,426,000	1,077,000	1,058,000	1,013,000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授信總餘額之比率		3.68	3.11	3.06	3.33	
營運規模(註1)	資產市占率	7.87	7.68	7.94	7.38	
	淨值市占率	7.54	7.53	7.47	7.41	
	保證及背書票券市占率	7.64	7.23	7.47	7.01	
	各類票、債券發行及首次買入市占率	10.34	8.10	8.60	9.04	
	各類票、債券交易市占率	9.16	7.00	7.32	7.25	
資本適足性	資本適足率	12.91	14.41	13.11	13.14	
	合格自有資本	8,791,506	8,639,639	8,312,663	8,007,148	
	風險性資產總額	68,074,613	59,956,228	63,390,819	60,933,014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2.59	13.82	12.90	13.07	

最近二年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平均持有票、債券日數下降及各類票、債券發行及首次買入市占率、交易市占率上升主要係因105年度業務量成長所致。
2. 資產成長率下降主要係因105年資產增加幅度較104年度增加幅度減少所致。
3. 獲利成長率下降主要係因105年稅前利益較104年減少所致。
4.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不適用主要係因近年營業活動皆為淨現金流出所致。

註1：資料來源為金管會銀行局公佈之「金融業務統計輯要」。

註2：各計算公式如下：

1. 經營能力

- (1) 平均持有票、債券日數 =  $365 / \text{票、債券週轉率}$ 。(註3)
- (2) 逾期授信比率 =  $\text{逾期授信(含催收款)} / \text{授信總額(含催收款)}$ 。
- (3) 總資產週轉率 =  $\text{收益額(註4)} / \text{資產總額}$ 。
- (4) 員工平均收益額 =  $\text{收益額(註4)} / \text{員工總人數}$ 。
- (5) 員工平均獲利額 =  $\text{稅後純益} / \text{員工總人數}$ 。

2.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平均資產總額}$ 。
- (2) 權益報酬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平均權益淨額}$ 。
- (3) 純益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收益額(註4)}$ 。
- (4) 每股盈餘 =  $(\text{稅後淨利} - \text{特別股股利}) / \text{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註5)

3.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總資產比率 =  $\text{負債總額(註6)} / \text{資產總額}$ 。
- (2) 不動產及設備占權益比率 =  $\text{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 \text{權益淨額}$ 。

4. 成長率

- (1) 資產成長率 =  $(\text{當年度資產總額} - \text{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text{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 (2) 獲利成長率 =  $(\text{當年度稅前損益} - \text{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 \text{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

5. 現金流量(註7)

- (1) 現金流量比率 =  $\text{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 + \text{應付商業本票} + \text{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text{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text{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應付款項})$ 。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text{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text{現金股利)}$ 。

6. 營運規模

- (1) 資產市占率 =  $\text{資產總額} / \text{全體票券金融公司資產總額}$ 。
- (2) 淨額市占率 =  $\text{淨值} / \text{全體票券金融公司權益淨額總額}$ 。
- (3) 保證及背書票券市占率 =  $\text{保證及背書票券餘額} / \text{全體票券金融公司辦理保證及背書票券總餘額}$ 。
- (4) 各類票、債券發行及首次買入市占率 =  $\text{各類票、債券發行及首次買入金額} / \text{全體票券金融公司各類票、債券發行及首次買入總金額}$ 。
- (5) 各類票、債券交易市占率 =  $\text{各類票、債券交易金額} / \text{全體票券金融公司各類票、債券交易總金額}$ 。

7. 資本適足性

- (1) 資本適足率 =  $\text{合格自有資本} / \text{風險性資產總額}$ 。
- (2) 合格自有資本 = 第一類資本 + 合格第二類資本 + 合格且使用第三類資本。
- (3) 風險性資產總額 =  $\text{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 (\text{作業風險之資本計提} + \text{市場風險之資本計提}) \times 12.5$ 。
- (4)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總額之比率 =  $\text{第一類資本} / \text{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

註3：票、債券週轉率 =  $\text{各類票、債券交易金額} / \text{各期平均票、債券餘額}$ 。

註4：收益額指利息收益額與非利息收益額合計數。

註5：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
5. 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6：負債總額係扣除保證責任準備。

註7：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二)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1 年度
經營能力	平均持有票、債券日數					9.95
	逾期授信比率					-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1
	員工平均收益額(仟元)					8,879
	員工平均獲利額(仟元)					5,22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69
	股東權益報酬率(%)					4.45
	純益率(%)					58.83
	每股盈餘(元)					0.67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82.90
	固定資產占股東權益比率					3.09
成長率	資產成長率					(9.27)
	獲利成長率					(10.1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不適用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91.20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						938,000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授信總餘額之比率						4.43
營運規模(註1)	資產市占率					6.50
	淨值市占率					7.52
	保證及背書票券市占率					5.35
	各類票、債券發行及首次買入市占率					10.20
	各類票、債券交易市占率					6.82
資本適足性	資本適足率					12.37
	合格自有資本					5,914,010
	風險性資產總額					47,820,312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2.09
最近二年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無						

註1：資料來源為金管會銀行局公佈之「金融業務統計輯要」。

註2：各計算公式如下：

1. 經營能力

- (1) 平均持有票、債券日數 =  $365 / \text{票、債券週轉率}$ 。(註3)
- (2) 逾期授信比率 =  $\text{逾期授信(含催收款)} / \text{授信總額(含催收款)}$ 。
- (3) 總資產週轉率 =  $\text{收益額(註4)} / \text{資產總額}$ 。
- (4) 員工平均收益額 =  $\text{收益額(註4)} / \text{員工總人數}$ 。
- (5) 員工平均獲利額 =  $\text{稅後純益} / \text{員工總人數}$ 。

2.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平均資產總額}$ 。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 (3) 純益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收益額(註4)}$ 。
- (4) 每股盈餘 =  $(\text{稅後淨利} - \text{特別股股利}) / \text{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註5)

3.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總資產比率 =  $\text{負債總額(註6)} / \text{資產總額}$ 。
- (2) 固定資產占股東權益比率 =  $\text{固定資產淨額} / \text{股東權益淨額}$ 。

4. 成長率

- (1) 資產成長率 =  $(\text{當年度資產總額} - \text{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text{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 (2) 獲利成長率 =  $(\text{當年度稅前損益} - \text{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 \text{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

5. 現金流量(註7)

- (1) 現金流量比率 =  $\text{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 + \text{應付商業本票} + \text{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text{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text{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應付款項})$ 。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text{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text{現金股利)}$ 。

6. 營運規模

- (1) 資產市占率 =  $\text{資產總額} / \text{全體票券金融公司資產總額}$ 。
- (2) 淨額市占率 =  $\text{淨值} / \text{全體票券金融公司權益淨額總額}$ 。
- (3) 保證及背書票券市占率 =  $\text{保證及背書票券餘額} / \text{全體票券金融公司辦理保證及背書票券總餘額}$ 。
- (4) 各類票、債券發行及首次買入市占率 =  $\text{各類票、債券發行及首次買入金額} / \text{全體票券金融公司各類票、債券發行及首次買入總金額}$ 。
- (5) 各類票、債券交易市占率 =  $\text{各類票、債券交易金額} / \text{全體票券金融公司各類票、債券交易總金額}$ 。

7. 自有資本占風險性資產比率

- (1) 資本適足率 =  $\text{合格自有資本} / \text{風險性資產總額}$ 。
- (2) 合格自有資本 = 第一類資本 + 合格第二類資本 + 合格且使用第三類資本。
- (3) 風險性資產總額 =  $\text{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 (\text{作業風險之資本計提} + \text{市場風險之資本計提}) \times 12.5$ 。
- (4)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text{第一類資本} / \text{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

註3：票、債券週轉率 =  $\text{各類票、債券交易金額} / \text{各期平均票、債券餘額}$ 。

註4：收益額指利息收益額與非利息收益額合計數。

註5：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
5. 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6：負債總額係扣除保證責任準備。

註7：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三、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萬通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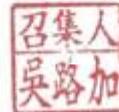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盈餘分配表及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俐雯及戴信維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零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此致

本公司一〇六年股東常會

萬通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華民國 一〇六 年 三 月 二十 一 日

#### 四、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 會計師查核報告

萬通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萬通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票券金融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萬通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萬通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萬通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

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萬通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保證責任準備之評估

#####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萬通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提列之保證責任準備係反映未來收回金額及時點之估計，並考量未來經濟狀況之變動及擔保品之價值。此外，萬通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另依「票券金融公司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授信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等相關法令規定，對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之授信資產評估可能之損失，並提列適足保證責任準備。於決定是否提列各項提存時，主要係判斷是否有任何可觀察證據顯示可能產生減損。此證據可能包含可觀察資料指出債務人付款狀態之不利變動，或與債務拖欠有關之國家或當地經濟狀況。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執行程序包括瞭解及測試管理階層提列保證責任準備之控制，包括管理階層定期複核依據、預估與實際損失之差異追蹤，與管理階層複核時採用資訊之完整性及正確性等重要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本會計師另於資產負債表日參酌金融監管單位及公開訊息查詢是否有應列入應予評估資產之授信戶未列入評估，並核算保證責任準備之提列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定及公司負債準備計提之政策。

#### 利息收入認列

#####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票債券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用應計基礎認列；若票債券利息收入計算錯誤，將會導致收入認列不正確。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執行程序包括瞭解及測試公司計算利息收入完整性及正確性之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本會計師另依據管理階層提供之票債券利息收入明細資料，以選取樣本重新核算計算結果並與公司系統所產生之利息金額進行比對，以驗算收入計算之正確性。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公開發行票券金融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萬通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萬通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萬通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萬通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萬通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萬通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萬通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 俐 雯

郭俐雯



會計師 戴 信 維

戴信維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3 月 21 日

萬通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18,926	-	\$ 90,275	-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8,050,107	49	37,118,007	52
1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679,913	2	200,163	-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	346,184	1	339,020	1
1320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06,249	-	150,820	-
1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6,755,433	48	33,807,890	47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60,055	-	1,794	-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242,743	-	245,062	-
19000	無形資產－淨額	316	-	489	-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58,329	-	55,153	-
19500	其他資產	<u>20,983</u>	-	<u>20,539</u>	-
10000	資 產 總 計	<u>\$77,539,238</u>	<u>100</u>	<u>\$72,029,212</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21003	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	\$ 10,130,000	13	\$ 7,170,000	10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57,642,523	75	55,101,317	77
23000	應付款項	145,132	-	159,373	-
23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7,620	-	53,764	-
25600	負債準備	685,501	1	664,401	1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199	-	23,223	-
29500	其他負債	<u>40,103</u>	-	<u>47,739</u>	-
20000	負債總計	<u>68,704,078</u>	<u>89</u>	<u>63,219,817</u>	<u>88</u>
	權益				
31101	普通股	<u>5,408,000</u>	<u>7</u>	<u>5,408,000</u>	<u>8</u>
31599	資本公積	<u>2</u>	-	<u>2</u>	-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2,653,357	3	2,477,733	3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52,151	-	52,151	-
32011	未分配盈餘	<u>576,000</u>	<u>1</u>	<u>585,412</u>	<u>1</u>
32000	保留盈餘總計	<u>3,281,508</u>	<u>4</u>	<u>3,115,296</u>	<u>4</u>
	其他權益				
32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u>145,650</u>	-	<u>286,097</u>	-
30000	權益總計	<u>8,835,160</u>	<u>11</u>	<u>8,809,395</u>	<u>12</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77,539,238</u>	<u>100</u>	<u>\$72,029,212</u>	<u>100</u>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 萬通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0 利息收入	\$ 678,319	73	\$ 684,035	69
51000 減：利息費用	( 229,965)	( 25)	( 307,504)	( 31)
49010 利息淨收益	<u>448,354</u>	<u>48</u>	<u>376,531</u>	<u>38</u>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	330,552	36	305,606	31
49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利益	171,256	18	249,629	25
493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 實現利益	39,100	4	73,810	7
49600 兌換損失－淨額	( 59,858)	( 6)	( 7,788)	( 1)
49899 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	<u>402</u>	<u>-</u>	<u>359</u>	<u>-</u>
49020 利息以外淨收益合計	<u>481,452</u>	<u>52</u>	<u>621,616</u>	<u>62</u>
4xxxx 淨 收 益	<u>929,806</u>	<u>100</u>	<u>998,147</u>	<u>100</u>
58200 各項提存	( 11,293)	( 1)	( 49,596)	( 5)
營業費用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	( 152,204)	( 16)	( 149,952)	( 15)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	( 4,328)	( 1)	( 3,827)	-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 81,429)	( 9)	( 94,407)	( 10)
58400 小 計	( 237,961)	( 26)	( 248,186)	( 2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61001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680,552	73	700,365	70
61003	所得稅費用	( 110,835)	( 12)	( 109,520)	( 11)
64000	本期淨利	<u>569,717</u>	<u>61</u>	<u>590,845</u>	<u>59</u>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20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10,507)	( 1)	( 14,537)	( 1)
65220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1,786	-	2,471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6530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之未實現評價 (損失)利益	( 140,447)	( 15)	195,588	20
65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149,168)	( 16)	183,522	19
660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420,549</u>	<u>45</u>	<u>\$ 774,367</u>	<u>78</u>
	每股盈餘				
67501	基 本	<u>\$ 1.05</u>		<u>\$ 1.09</u>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萬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人：王瑞琪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		留		盈		其他權益項目		權	益	總	額														
	普	通	積	法	定	盈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備	供	出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408,000	\$ -	\$ 2,339,871	\$ 56,692	\$ -	\$ -	\$ -	\$ 464,434	\$ 90,509	\$ -	\$ -	\$ -	\$ 8,359,508													
103 年度盈餘分配	-	-	137,862	-	-	-	( 137,862)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4,541	-	-	4,541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324,480)	-	-	-	-	( 324,480)														
現金股利—每股 0.6 元	-	-	-	-	-	-	590,845	-	-	-	-	590,845														
104 年度淨利	-	-	-	-	-	-	( 12,066)	-	195,588	-	-	183,522														
104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408,000	2	2,477,733	52,151	52,151	585,412	286,097	8,809,395	-	-	-	-														
104 年度盈餘分配	-	-	175,624	-	-	-	( 175,624)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394,784)	-	-	-	-	( 394,784)														
現金股利—每股 0.73 元	-	-	-	-	-	-	569,717	-	-	-	-	569,717														
105 年度淨利	-	-	-	-	-	-	( 8,721)	-	( 140,447)	-	-	( 149,168)														
105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408,000	\$ 2	\$ 2,653,357	\$ 52,151	\$ 52,151	\$ 576,000	\$ 145,650	\$ 8,835,160	-	-	-	-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萬通票泰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680,552	\$ 700,365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利息收入	( 678,319)	( 684,035)
利息費用	229,965	307,50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淨額	( 171,256)	( 249,629)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42,007	7,738
保證責任準備提存數	12,800	77,000
折舊費用	4,155	3,632
攤銷費用	173	195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利益	-	( 1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760,844)	( 4,896,828)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 1,479,750)	( 200,163)
應收款項	27,949	( 36,16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130,642)	( 1,556,432)
其他金融資產	( 58,261)	( 1,739)
其他資產	( 276)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2,541,206	5,222,489
應付款項	( 13,485)	35,730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 2,207)	( 2,176)
其他負債	( 7,636)	9,038
收取之利息	643,206	657,010
支付之利息	( 230,721)	( 305,990)
(支付)退還之所得稅	( 83,822)	78,37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435,206)	( 834,09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不動產及設備	( 1,836)	( 2,720)

(接次頁)

(承前頁)

	105年度	104年度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68)	( 845)
取得無形資產	-	( 207)
出售不動產及設備	-	11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2,004)</u>	<u>( 3,761)</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增加	2,960,000	1,175,000
支付之股利	<u>( 394,784)</u>	<u>( 324,480)</u>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565,216</u>	<u>850,520</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645</u>	<u>( 30)</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28,651	12,63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90,275</u>	<u>77,640</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18,926</u>	<u>\$ 90,275</u>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萬通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 84 年 7 月取得經濟部公司執照，並自同年 8 月 29 日開始營業。本公司之業務範圍包括：(一)短期票券之簽證、承銷、經紀、自營、保證及背書業務；(二)金融債券之簽證、承銷、經紀及自營業務；(三)政府債券之自營業務；(四)公司債之自營業務；(五)辦理企業財務之諮詢服務業務；(六)擔任金融機構同業拆款經紀人；及(七)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衍生金融商品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於 106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將於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50050021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函，本公司將自 106 年度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 106 年適用之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本公司評估適用上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106 年適用之 IFRSs 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 IFRS 9 及 IFRS 15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 2.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本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本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公開發行票券金融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因票券業之經營特性，其營業週轉期較難確定，故未將資產及負債科目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惟已依其性質分類，按相對流動性之順序排列。

(四) 外幣

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係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以外幣債權債務結清時，因適用不同匯率所產生之損失或盈益，列為結清期間之損益。外幣資產及負債之資產負債表日餘額，再按當日之即期匯率予以換算調整，因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列為當期損益。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中「現金及約當現金」項目包含庫存現金、支票存款、活期存款及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定期存款。

(六) 附條件交易之票券及債券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賣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支付之金額；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買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取得之金額。其與約定賣（買）回價格間之差額，帳列利息收入或利息費用。

(七)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下，將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或
- c. 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三。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三)，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於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放銀行同業、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應收款項、存出保證金等)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

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金融資產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2.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三。

#### B. 財務保證合約

本公司發行且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財務保證合約，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攤銷後金額衡量。惟若經評估很有可能將須支付合約義務金額，則後續以合約義務之最佳估計金額與攤銷後金額孰高者衡量。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3.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八) 不動產及設備

不動產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用直線法依其估計耐用年限 5 年攤銷。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負債準備

本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若貨幣之時間價值影響重大）。

本公司另依「票券金融公司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授信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等相關法令規定，對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之授信資產評估可能之損失，並提足保證責任準備。

(十二) 收入之認列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手續費收入

手續費收入係保證、簽證、承銷及經紀等業務所獲得之手續費收入。本公司提供服務時收得之金額，如保證業務，所收取之金額

於保證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手續費收入。如屬執行重大行動所賺得之收入，如簽證業務，則所收取之金額於完成簽證時認列為收入。

#### 股利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十三)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除其他附註另有說明外，本公司管理階層於採用會計政策過程中對財務報告認列金額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相關資訊，說明如下：

### (一) 減損損失

本公司於決定是否認列減損損失時，主要係判斷是否有任何可觀察證據顯示可能產生減損。此證據可能包含可觀察資料指出債務人付款狀態之不利變動，或與債務拖欠有關之國家或當地經濟狀況。分析預期現金流量時，管理階層之估計係基於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資產之過去損失經驗。本公司定期複核預期現金流量金額與時點之方法與假設，以減少預估與實際損失金額之差異。

### (二)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非活絡市場或無報價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方法決定。在該情況下，公允價值係從類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資料或模式評估。若無市場可觀察參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適當假設評估。當採用評價方法決定公允價值時，依本公司評價程序選擇適當之評價模型。所有模型經校準以確保產出結果反映實際資料與市場價格。模型盡可能採用可觀察資料；但針對信用風險（自身與交易對手之風險）等部分，管理階層則須估計波動與關聯性。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三。

##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50	\$ 250
支票及活期存款	64,288	90,025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154,388	-
	<u>\$218,926</u>	<u>\$ 90,275</u>

截至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止，持有以人民幣計價之活期存款分別為人民幣0仟元及489仟元，採用之人民幣對新臺幣匯率分別為4.6208及5.0145。

##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	\$ 3,596,421	\$ 3,957,566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工具		
商業本票	25,386,658	23,173,513
可轉讓定期存單	8,788,330	9,636,522
可轉換公司債	213,640	230,055
買入及賣出固定及指標利率商業本票合約	65,058	120,351
	<u>\$ 38,050,107</u>	<u>\$37,118,007</u>

- (一)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嵌入衍生性商品之混合商品契約，因嵌入衍生性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惟不擬將主契約與嵌入衍生性商品分別認列，因是將該混合商品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二) 本公司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分別提供可轉讓定期存單 2,000,032 仟元及 3,100,196 仟元供作央行日間透支額度之擔保（參閱附註三十）。
- (三) 本公司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到期之衍生商品合約金額（名目本金）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合約	\$3,586,900	\$3,946,100

本公司從事非避險性之衍生金融商品交易目的，主要係賺取因預期利率變動所產生之利差利益，及有效控管持有資產負債或明確預期交易之利率風險部位，與加強金融資產負債之現金流量管理。

- (四) 本公司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已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面額分別為 22,423,200 仟元及 25,111,000 仟元。

#### 八、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本公司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經約定於 106 年 2 月 10 日前以 1,680,645 仟元陸續賣回。

本公司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已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面額為 1,677,000 仟元。

#### 九、應收款項－淨額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收利息	\$326,950	\$291,837
其他應收款	<u>19,234</u>	<u>47,183</u>
	<u>\$346,184</u>	<u>\$339,020</u>

#### 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政府債券	\$ 18,703,433	\$ 18,139,626
公司債券	12,792,540	11,465,563
金融債券	4,945,637	3,789,746
股票	<u>313,823</u>	<u>412,955</u>
	<u>\$ 36,755,433</u>	<u>\$ 33,807,890</u>

本公司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分別提供政府債券 1,014,394 仟元及 980,083 仟元供作央行日間透支額度及銀行拆款之擔保，暨依法令所需提繳之票券商及證券商營業保證金（參閱附註三十）。

本公司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已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面額分別為 32,377,800 仟元及 28,338,400 仟元。

#### 十一、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質押定存單	\$ 60,000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國內		
未上市（櫃）普通股	55	55
期貨保證金	<u>-</u>	<u>1,739</u>
合 計	<u>\$ 60,055</u>	<u>\$ 1,794</u>

本公司原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

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 十二、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u>		
土地	\$185,303	\$185,303
房屋及建築	53,721	54,839
交通及運輸設備	179	1,117
辦公設備	3,540	3,803
	<u>\$242,743</u>	<u>\$245,062</u>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權 益 改 良	合 計
<u>成 本</u>						
104年1月1日餘額	\$ 185,303	\$ 102,727	\$ 8,268	\$ 21,424	\$ 711	\$ 318,433
本期增添數	-	-	-	2,720	-	2,720
本期處分數	-	-	-	( 2,428)	-	( 2,428)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185,303</u>	<u>102,727</u>	<u>8,268</u>	<u>21,716</u>	<u>711</u>	<u>318,725</u>
<u>累計折舊</u>						
104年1月1日餘額	-	46,053	6,359	19,336	711	72,459
本期折舊	-	1,835	792	1,005	-	3,632
本期處分數	-	-	-	( 2,428)	-	( 2,428)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u>	<u>47,888</u>	<u>7,151</u>	<u>17,913</u>	<u>711</u>	<u>73,663</u>
<u>淨 額</u>						
104年1月1日淨額	<u>\$ 185,303</u>	<u>\$ 56,674</u>	<u>\$ 1,909</u>	<u>\$ 2,088</u>	<u>\$ -</u>	<u>\$ 245,974</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185,303</u>	<u>\$ 54,839</u>	<u>\$ 1,117</u>	<u>\$ 3,803</u>	<u>\$ -</u>	<u>\$ 245,062</u>
<u>成 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185,303	\$ 102,727	\$ 8,268	\$ 21,716	\$ 711	\$ 318,725
本期增添數	-	700	-	1,136	-	1,836
本期處分數	-	-	-	( 2,506)	-	( 2,506)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185,303</u>	<u>103,427</u>	<u>8,268</u>	<u>20,346</u>	<u>711</u>	<u>318,055</u>
<u>累計折舊</u>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47,888	\$ 7,151	\$ 17,913	\$ 711	\$ 73,663
本期折舊	-	1,818	938	1,399	-	4,155
本期處分數	-	-	-	( 2,506)	-	( 2,506)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u>	<u>49,706</u>	<u>8,089</u>	<u>16,806</u>	<u>711</u>	<u>75,312</u>
<u>淨 額</u>						
105年1月1日淨額	<u>\$ 185,303</u>	<u>\$ 54,839</u>	<u>\$ 1,117</u>	<u>\$ 3,803</u>	<u>\$ -</u>	<u>\$ 245,062</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185,303</u>	<u>\$ 53,721</u>	<u>\$ 179</u>	<u>\$ 3,540</u>	<u>\$ -</u>	<u>\$ 242,743</u>

本公司之不動產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 建物成本	40至55年
— 建物改良	10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3至8年
租賃權益改良	3年

本公司並無提供不動產及設備作為保證、抵押或設定典權等情事。

### 十三、其他資產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存出保證金	\$ 20,707	\$ 20,539
預付費用	276	-
	<u>\$ 20,983</u>	<u>\$ 20,539</u>

本公司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存出保證金明細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交割結算保證金	\$ 12,513	\$ 12,345
其他	8,194	8,194
	<u>\$ 20,707</u>	<u>\$ 20,539</u>

上列存出保證金係以現金繳存。

### 十四、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	<u>\$10,130,000</u>	<u>\$ 7,170,000</u>
利率區間	0.23%-3.19%	0.31%-0.445%
最後到期日	106.4.8	105.1.21

上述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提供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三十之說明。

### 十五、應付款項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54,281	\$ 55,331
應付前手息稅款	32,349	29,369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25,414	25,952
應付利息	11,716	12,472
應付休假給付	5,168	4,836
應付資產交換交割款	4,700	13,700
其他	11,504	17,713
	<u>\$145,132</u>	<u>\$159,373</u>

### 十六、負債準備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保證責任準備	\$650,006	\$637,206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附註十七）	35,495	27,195
	<u>\$685,501</u>	<u>\$664,401</u>

	<u>保證責任準備</u>
104年1月1日餘額	\$560,206
本期提列	77,000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637,206</u>
105年1月1日餘額	\$637,206
本期提列	12,800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650,006</u>

###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劃

#### （一）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本公司於 105 及 104 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1,934 仟元及 1,788 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一般員工部分，自 89 年 10 月起，每月按給付薪資總額 7% 提撥「退休準備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委任員工部分每月按給付薪資總額 7% 提撥「退休基金」，交由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運用。

列入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19,471	\$105,628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83,976)	( 78,433)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5,495</u>	<u>\$ 27,195</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04年1月1日餘額	\$ 86,646	(\$ 71,812)	\$ 14,834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408	-	2,408
利息費用（收入）	1,841	( 1,577)	264
認列於損益	<u>4,249</u>	<u>( 1,577)</u>	<u>2,67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 196)	( 196)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578	-	578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2,891	-	2,891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11,264</u>	<u>-</u>	<u>11,26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4,733</u>	<u>( 196)</u>	<u>14,537</u>
雇主提撥	<u>-</u>	<u>( 4,848)</u>	<u>( 4,848)</u>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05,628</u>	<u>(\$ 78,433)</u>	<u>\$ 27,195</u>
105年1月1日餘額	<u>\$ 105,628</u>	<u>(\$ 78,433)</u>	<u>\$ 27,195</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192	-	2,192
利息費用（收入）	1,848	( 1,414)	434
認列於損益	<u>4,040</u>	<u>( 1,414)</u>	<u>2,62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704	704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596	-	596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2,981	-	2,981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6,226</u>	<u>-</u>	<u>6,226</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9,803</u>	<u>704</u>	<u>10,507</u>
雇主提撥	<u>-</u>	<u>( 4,833)</u>	<u>( 4,833)</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19,471</u>	<u>(\$ 83,976)</u>	<u>\$ 35,495</u>

於 105 及 104 年度，本公司分別認列精算損失 10,507 仟元及 14,537 仟元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損失 26,532 仟元及損失 17,811 仟元。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衡	量	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375%		1.7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625%		2.62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1,943)	(\$ 1,966)
減少 0.25%	\$ 2,092	\$ 2,029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1,994	\$ 1,947
減少 0.25%	(\$ 2,341)	(\$ 1,896)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4,848	\$ 4,701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9 年	10 年

## 十八、權益

### (一) 普通股股本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540,800	540,800
額定股本	\$5,408,000	\$5,408,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540,800	540,800
已發行股本	\$5,408,000	\$5,408,000

已發行之普通股面額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 (二)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已於 105 年 5 月 26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案，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依法提撥 30% 為法定盈餘公積，次依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參閱附註二四、員工福利費用。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發放應考量未來之發展計畫、資金需求，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 50% 至 100% 分配股東紅利；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50%。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5 年 5 月 26 日及 104 年 5 月 25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4 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75,624		\$ 137,862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4,541)	
現金股利	394,784	\$ 0.73	324,480	\$ 0.60
	<u>\$ 570,408</u>		<u>\$ 457,801</u>	

本公司 106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擬議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70,915	
現金股利	378,560	\$ 0.70
	<u>\$ 549,475</u>	

有關 105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6 年 5 月 25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 十九、利息淨收益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收入		
債券利息	\$446,423	\$423,109
票券利息	229,546	260,589
其他	2,350	337
	<u>678,319</u>	<u>684,035</u>
利息費用		
附買回債券息	( 119,683)	( 163,926)
附買回票券息	( 76,954)	( 99,193)
拆借息及透支息	( 33,328)	( 44,385)
	<u>( 229,965)</u>	<u>( 307,504)</u>
	<u>\$448,354</u>	<u>\$376,531</u>

## 二十、手續費淨收益

	105年度	104年度
手續費收入		
保證手續費收入	\$156,660	\$154,715
承銷手續費收入	104,163	87,742
簽證手續費收入	82,162	70,937
其他	1,697	2,568
	<u>344,682</u>	<u>315,962</u>
手續費費用		
其他	( 14,130)	( 10,356)
	<u>\$330,552</u>	<u>\$305,606</u>

## 二一、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

	105年度	104年度
處分(損)益		
票券	\$144,162	\$106,396
可轉債資產交換	74,998	87,368
可轉換公司債券	13,474	3,613
政府債券	( 7,758)	969
買入賣出股價指數期貨	-	( 248)
	<u>224,876</u>	<u>198,098</u>
評價(損)益		
買入及賣出固定利率票券合約	( 55,292)	57,492
票券	2,232	( 3,915)
可轉債資產交換	( 1,946)	2,168
可轉換公司債	1,386	( 4,214)
	<u>( 53,620)</u>	<u>51,531</u>
	<u>\$171,256</u>	<u>\$249,629</u>

## 二二、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

	105年度	104年度
政府債券	\$ 9,975	\$ 29,030
國內上市(櫃)股票	17,370	24,539
股利收入	11,604	19,900
金融債券	125	-
公司債券	26	341
	<u>\$ 39,100</u>	<u>\$ 73,810</u>

## 二三、各項(提存)迴轉

	105年度	104年度
保證責任準備提存(附註十六)	(\$ 12,800)	(\$ 77,000)
呆帳收回	1,507	27,404
	<u>(\$ 11,293)</u>	<u>(\$ 49,596)</u>

## 二四、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薪資費用	\$133,777	\$133,137
勞健保費用	7,825	7,646
退職後福利	4,560	4,460
其他	6,042	4,709
	<u>\$152,204</u>	<u>\$149,952</u>

### (一) 105及10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依104年5月修正後公司法及105年5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

別以 1%到 2%區間內及不高於 2%之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6 年 3 月 21 日及 105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員工酬勞	1.8%	1.8%
董事酬勞	1.8%	1.8%

金 額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12,707		\$ 12,976	
董事酬勞	12,707		12,976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4 年度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75 人及 73 人，其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

(二)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於 104 年 5 月 25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u>103年度</u>
員工紅利	<u>\$ 10,356</u>
董事酬勞	<u>\$ 10,356</u>

104 年 5 月 25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3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4 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五、折舊及攤銷費用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折舊費用	\$ 4,155	\$ 3,632
攤銷費用	<u>173</u>	<u>195</u>
	<u>\$ 4,328</u>	<u>\$ 3,827</u>

二六、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董監酬勞	\$ 28,745	\$ 32,318
稅 捐	17,965	16,708
業務推廣費	6,888	9,061
資訊費	4,688	4,618
勞務費	4,854	5,022
其他	<u>18,289</u>	<u>26,680</u>
合 計	<u>\$ 81,429</u>	<u>\$ 94,407</u>

## 二七、所得稅

###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121,663	\$ 44,879
未分配盈餘加徵	837	-
以前年度之調整	( 251)	7,137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11,414)	57,50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110,835</u>	<u>\$109,520</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680,552</u>	<u>\$700,365</u>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17%)計算之稅額	\$115,694	\$119,062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7	29
免稅所得	( 5,452)	( 8,074)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837	-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之虧損扣抵	-	( 8,634)
以前年度之調整	( 251)	7,13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110,835</u>	<u>\$109,520</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17%。

由於106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105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u>\$ 1,786</u>	<u>\$ 2,471</u>

###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106,249</u>	<u>\$150,820</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47,620</u>	<u>\$ 53,764</u>

###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u>105年度</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u>	<u>年末餘額</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				
損失準備	\$ 49,503	(\$ 4,792)	\$ -	\$ 44,711

(接次頁)

(承前頁)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u>	<u>年末餘額</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	\$ 6,469	\$ -	\$ 6,469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4,623	( 375)	1,786	6,034
應付休假給付	822	57	-	879
其他	205	31	-	236
	<u>\$ 55,153</u>	<u>\$ 1,390</u>	<u>\$ 1,786</u>	<u>\$ 58,329</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22,550	(\$ 9,351)	\$ -	\$ 13,199
其他	673	( 673)	-	-
	<u>\$ 23,223</u>	<u>(\$ 10,024)</u>	<u>\$ -</u>	<u>\$ 13,199</u>

104 年度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u>	<u>年末餘額</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 損失準備	\$ 36,376	\$ 13,127	\$ -	\$ 49,503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522	( 370)	2,471	4,623
應付休假給付	839	( 17)	-	822
其他	165	40	-	205
	39,902	12,780	2,471	55,153
虧損扣抵	62,122	( 62,122)	-	-
	<u>\$102,024</u>	<u>(\$ 49,342)</u>	<u>\$ 2,471</u>	<u>\$ 55,153</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073	\$ 9,477	\$ -	\$ 22,550
其他	1,988	( 1,315)	-	673
	<u>\$ 15,061</u>	<u>\$ 8,162</u>	<u>\$ -</u>	<u>\$ 23,223</u>

(五)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576,000</u>	<u>\$585,412</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86,364</u>	<u>\$ 45,172</u>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 率	14.99% (預計)	7.72% (實際)

(六)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2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國稅局核定，惟本公司對 99 年度之部分核定內容尚有不服，已於 105 年 1 月 6 日申

請復查，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復查案尚未核定，本公司預估其核定結果對本公司 105 年度之財務報表未有重大影響。

## 二八、每股盈餘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569,717</u>	<u>\$590,845</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u>540,800</u>	<u>540,800</u>
基本每股盈餘	<u>\$ 1.05</u>	<u>\$ 1.09</u>

## 二九、關係人交易

###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u>關係人之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信託)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法人股東及董事
臺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臺南紡織)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坤慶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坤慶國際)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註)
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統一超商)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之法人股東
統上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統上開發建設)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之法人股東之子公司
統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統正開發)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之法人股東之子公司
統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統合開發)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之法人股東之子公司
南聯國際貿易股份有限公司(南聯國際)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之法人股東之子公司
統一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統一國際)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之法人股東之子公司
其他	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之二親等以內親屬等

註：本公司於 104 年 5 月 25 日改選董事後，坤慶國際卸任本公司董事。

###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 1. 存放銀行

105年12月31日

	<u>最高餘額</u>	<u>期末餘額</u>	<u>利率區間</u> (%)	<u>利息收入</u>
中國信託	<u>\$ 298,784</u>	<u>\$ 157,076</u>	0.01%-6.1%	<u>\$ 2,348</u>

104年12月31日

	<u>最高餘額</u>	<u>期末餘額</u>	<u>利率區間</u> (%)	<u>利息收入</u>
中國信託	<u>\$ 163,121</u>	<u>\$ 4,564</u>	0.08%-0.17%	<u>\$ 277</u>

2. 銀行暨同業拆借  
105年12月31日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	利息費用
中國信託	\$ 300,000	\$ -	0.305%	\$ 25

104年12月31日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	利息費用
中國信託	\$ 200,000	\$ -	0.430%- 0.450%	\$ 22

3. 附條件票券及債券交易

105年度

關係人	出售附買回條件 之票券及債券	利率區間	利息費用
統一超商	\$255,442,517	0.36%-0.45%	\$ 14,364
臺南紡織	1,124,531	0.28%-0.40%	111
其他	109,483	0.25%-0.45%	119
	<u>\$256,676,531</u>		<u>\$ 14,594</u>

104年度

關係人	出售附買回條件 之票券及債券	利率區間	利息費用
統一超商	\$159,870,496	0.45%-0.58%	\$ 12,995
臺南紡織	2,822,887	0.35%-0.58%	514
其他	208,444	0.50%-0.69%	348
	<u>\$162,901,827</u>		<u>\$ 13,857</u>

4. 出售票券及債券

105年度

關係人	金額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處分(損)益
中國信託	<u>\$149,975</u>	<u>\$ 1</u>

104年度

關係人	金額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處分(損)益
中國信託	<u>\$909,526</u>	<u>\$ 37</u>

5. 公司提供關係人商業本票發行之保證

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費率區間 (%)	手續費收入
統正開發	\$ 600,000	\$ 600,000	0.20%	\$ 911
統合開發	311,000	306,000	0.30%	890
統上開發建設	120,000	120,000	0.30%	333
南聯國際	100,000	-	0.25%	164
統一國際	150,000	-	0.25%	120
	<u>\$1,281,000</u>	<u>\$1,026,000</u>		<u>\$ 2,418</u>

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費率區間 (%)	手續費收入
統正開發	\$ 600,000	\$ 600,000	0.20%	\$ 1,154
統合開發	307,000	307,000	0.30%	831
統上開發建設	120,000	120,000	0.30%	349
南聯國際	100,000	-	0.25%	81
統一國際	50,000	50,000	0.25%	69
	<u>\$1,177,000</u>	<u>\$1,077,000</u>		<u>\$ 2,484</u>

上列關係人交易之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三)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5及104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60,693	\$ 58,298
退職後福利	1,228	4,027
	<u>\$ 61,921</u>	<u>\$ 62,325</u>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質押供作央行日間透支額度及銀行拆款之擔保，以及依法令所需提繳之票券商及證券商營業保證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u>融資產</u>		
可轉讓定期存單	\$ 2,000,032	\$ 3,100,196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政府債券	1,014,394	980,083
<u>其他金融資產</u>		
質押定存單	60,000	-
	<u>\$ 3,074,426</u>	<u>\$ 4,080,279</u>

三一、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10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之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出售並承諾附買回之票券及債券（買回價格）	\$57,661,805
購入並承諾附賣回之票券及債券（賣回價格）	1,680,645
商業本票保證	38,700,200
買入固定利率商業本票合約	12,620,000
買入指標利率商業本票合約	11,599,000
賣出固定及指標利率商業本票合約	2,850,000

三二、資本風險管理

(一)概述

本公司之合格自有資本應足以因應法令資本需求，且達到最低法定資本適足率，此為本公司資本管理之基本目標。有關合格自有資本及法定資本之計提計算方式係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為使本公司擁有充足之資本以承擔各種風險，應就本公司所面對之風險組合及其風險特性予以評估所需資本，藉由資本分配進行風險管理，實現資源配置最適化。

(二)資本管理程序

為強化資本適足率（BIS）計提之資本運用效率，本公司於每年度編製預算時，依各項業務別預算編製情形分配可使用之 BIS 資本，業

務單位隨時檢視投入資源與報酬之合理性，並機動調整部位，以利有限的資本做最佳之運用。本公司負責資本適足率之計算及申報單位為風險管理單位。風險管理單位依據主管機關公布之「票券金融公司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規定，每日試算資本適足率，風險管理單位覆核每日資本適足率之正確性與合理性後，呈報高階管理階層，另依規定之期限申報主管機關。

### (三) 資本適足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年 度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合格自有資本	第一類資本	\$ 8,570,401	\$ 8,287,606
	第二類資本	101,976	121,065
	第三類資本	119,129	230,968
	合格自有資本總額	8,791,506	8,639,639
加權風險性資產	信用風險	38,576,694	33,356,125
	作業風險	1,726,662	1,566,796
	市場風險	27,771,257	25,033,307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8,074,613	59,956,228
資本適足率(註一)		12.91	14.41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註一)		12.59	13.82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註一)		0.15	0.20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註一)		0.17	0.39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註二)		6.97	7.51

註一：資本適足率=合格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註二：總資產係指資產負債表之資產總計金額。

註三：本表合格自有資本及與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應依「票券金融公司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及「票券金融公司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之規定計算並填列。

### 三三、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如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淨額、存出保證金、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附買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及應付款項之帳面金額似公允價值之近似值。

#### (二)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 1. 第 1 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

##### 2. 第 2 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 3. 第 3 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三)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工具項目	105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非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 3,596,421	\$ -	\$ 3,596,421	\$ -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票券投資	34,240,046	-	34,240,046	-
債券投資	213,640	-	213,64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313,823	313,823	-	-
債券投資	36,441,610	-	36,441,610	-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工具項目	104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非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 3,957,566	\$ -	\$ 3,957,566	\$ -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票券投資	32,930,386	-	32,930,386	-
債券投資	230,055	-	230,055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412,955	412,955	-	-
債券投資	33,394,935	200,788	33,194,147	-

本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本公司持有之非衍生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係透過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公允價值，並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衍生工具時，如利率交換合約、貨幣交換及選擇權，本公司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票券依臺灣短期票券報價利率指標之次級買賣利率報價定盤利率指標計算公允價值。政府債券按資產負債表日櫃買中心公布之各期次債券公平價格計算公允價值；金融債券、公司債券、外幣債券及固定收益有價證券評價作業按櫃買中心公布之公司債參考利率、百元價格或處所成交各期次債券殖利率及百元價格表計算公允價值。本公司利率交換、貨幣交換、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及固定利率商業本票契約係就個別合約分別計算公允價值，計算公允價值時所用之殖利率曲線，一年期以內天期為臺灣短期票券報價利率指標之次級買賣利率報價定盤利率，一年期以上天期為路透社利率交換

報價頁面之中價；所用之匯率為兆豐銀行及中國信託銀行之即期買賣中價。

(四)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8,050,107	\$ 37,118,007
放款及應收款(註1)	2,325,730	651,73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36,755,488	33,807,945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67,917,655	62,430,690
財務保證合約	650,006	637,206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應收款項、部分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應付款項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五)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未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本公司在日常營運的交易行為中，已移轉金融資產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者，大部分為附買回協議之票券及債券。由於該等交易致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已移轉於他人，並反映本公司於未來期間依固定價格買回已移轉金融資產之責任的相關負債；針對該類交易，本公司於交易有效期內不能使用、出售或質押該等已移轉金融資產，但本公司仍承擔利率風險及信貸風險，故未整體除列。下表分析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及其相關金融負債資訊：

105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類別	已移轉金融 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 帳面金額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附買回票券	\$23,937,571	\$22,394,628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附買回債券	35,543,324	35,247,895

(六)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互抵

本公司有從事未符合公報規定互抵條件，但有與交易對手簽訂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上述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在交易雙方選擇以淨額交割時，得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後淨額交割，若無，則以總額進行交割。但若交易之一方有違約之情事發生時，交易之另一方得選擇以淨額交割。

下表列示上述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相關量化資訊：

105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已認列之 金融資產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 中互抵之 已認列金融 負債總額	列報於資產 負債表之金融 資產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金融工具	現金擔保品	淨額
附賣回協議	\$ 1,679,913	\$ -	\$1,679,913	\$ 1,798,696	\$ -	(\$ 118,783)
金融負債	已認列之 金融負債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 中互抵之 已認列金融 資產總額	列報於資產 負債表之金融 負債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金融工具	現金擔保品	淨額
附買回協議	\$57,642,523	\$ -	\$ 57,642,523	\$59,480,895	\$ -	(\$ 1,838,372)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已認列金融負債總額	資產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淨額
附賣回協議	\$ 200,163	\$ -	\$ 200,163	\$ 204,933	\$ -	(\$ 4,770)

金融負債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已認列金融資產總額	負債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	淨額
附買回協議	\$55,101,317	\$ -	\$55,101,317	\$54,558,240	\$ -	\$ 543,077

### 三四、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 (一) 概述

本公司風險管理目的，除遵循法令外，主要係在可接受風險水準下，有效運用資源，創造最大資本報酬。故為控管經營風險，並兼顧獲利性，本公司訂有各項風險指標及限額，作為控管之依據；並針對各項業務，界定面臨之風險型態，明訂風險管理權責單位，各風險管理權責單位定期或隨時就所負責之風險暴露情形於相關會議提出說明，讓高階主管充分了解並監督本公司風險管理執行情形，若有檢討修正之必要，亦須持續追蹤，以確認其是否有具體改善。

#### (二)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本公司風險管理組織架構，主要考量組織型態、企業文化及所承擔風險等因素而設計，除董事會外，董事長下設立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風險管理政策及制度之研議及檢討，並監控本公司資產負債結構、評估投資計畫案件等，作為經營管理決策之參考。另在財務部下設立風險管理科為獨立專責中臺風險管理執行單位，俾有效規劃與執行本公司之風險管理事務。本公司並非僅以風險管理單位為唯一風險管理部門，透過內部控制設計，公司內其他相關單位，諸如交易、業務、人事、法令遵循、稽核等亦有其相應須配合之事項，以落實整體業務之風險管理。

#### (三) 信用風險

##### 1. 信用風險之定義及來源

信用風險是指授信戶、債務工具發行人、交易對手因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致本公司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依對象及行為可區分為以下兩大類：

##### (1) 借貸風險或發行者風險：

因借款人或債券發行者不償還其債務而產生之違約損失風險，或借款人或債券發行者信用惡化之風險。通常可能以直接風險或以或有風險兩種型態呈現：

A. 直接風險係指借款人或發行者的實際債務承諾於到期無法兌現的風險，如持有之公司債。

B. 或有風險係指借款人的潛在債務承諾，極有可能於到期無法兌現，而產生的風險。資產負債表之表外項目如保證等。

##### (2) 交易對手風險：

係指交易對手未依契約約定之交割時間，履行契約義務，造成公司發生等額本金的損失。

## 2. 信用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已針對與交易往來客戶之特性、財務業務狀況設定信用分級制度，對單一產品、單一客戶之暴險及風險集中程度等均訂定限額及控管方式。建立適當之信用風險管理政策，包括信用給予之核准流程、衡量及監督流程。各單位於交易前審慎評估交易對手的信用程度、額度使用情形外並確認交易的適法性。交易後定期檢視交易對手之信用狀況，對於風險提高之交易對手，適時降低信用限額、限制新增部位、或信用加強（如增提擔保品）措施。

## 3. 信用風險避險或減緩政策

本公司訂有『授信覆審作業管理辦法』，持續監控授信戶之動態，加強貸放後管理。風險管理單位及各營業單位定期提供票、債券發行人與保證人、股權相關商品發行人、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對象之信用評等資料及信用資訊，以供評估及追蹤風險部位之信用風險。

## 4. 信用風險性質及程度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商品，可能因交易對方或他方未能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發生損失。本公司在提供商業本票發行保證時，均需作嚴謹之信用評估，必要時，並要求客戶提供適當之擔保品。擔保品通常為現金、不動產、有價證券或其他財產等。當交易對方或他方違約時，本公司視情況需要而強制執行其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能有效降低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惟於揭露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時，不考量擔保品之公允價值。由於此等保證僅在商業本票發票人到期未予兌償時，本公司始需代為墊付，因此該合約金額並不代表未來現金流出數，亦即未來現金需求金額低於合約金額。假設保證額度已用罄且擔保品或其他擔保完全失去其價值時，信用風險金額與合約金額相符，亦即此為其可能發生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 (1) 本公司信用最大暴險額

- A. 本公司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具有擔保品的保證款項佔保證款項總金額比率分別為 44.22% 及 45.80%。
- B. 本公司 105 年及 104 年度具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之商業本票保證合約金額分別為 67,538,000 仟元及 62,907,300 仟元（已動用餘額分別為 38,700,200 仟元及 34,601,300 仟元）。
- C. 本公司帳列各類金融資產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金額，係資產負債表日該項資產之帳面價值，請參閱資產負債表及財務報表附註之各項說明。
- D. 上列所述信用風險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為正數及表外承諾及保證之合約為評估對象。

### (2) 本公司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當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

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產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特徵，包含債務人所從事營業活動之性質。本公司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其中承作商業本票之保證發行業務有類似之產業型態，其相關之本公司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合約金額如下：

產業型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保證金額	最大信用 暴險金額	保證金額	最大信用 暴險金額
金融保險業	\$16,601,800	\$16,601,800	\$15,325,900	\$15,325,900
製造業	7,718,200	7,718,200	5,933,900	5,933,900
不動產業	7,696,700	7,696,700	7,387,000	7,387,000
批發及零售業	3,459,000	3,459,000	3,385,000	3,385,000
其他	3,224,500	3,224,500	2,569,500	2,569,500
	<u>\$38,700,200</u>	<u>\$38,700,200</u>	<u>\$34,601,300</u>	<u>\$34,601,300</u>

(3) 本公司資產風險等級分析

本公司定期對持有之金融資產，依授信戶、債務工具發行人、交易對手依下列信用風險等級進行分析：

- a. 低度風險：信用品質及其財務承諾履約能力高於一般水準。
- b. 中度風險：信用品質及其財務承諾履約能力屬於一般水準。
- c. 高度風險：信用品質及其財務承諾履約能力薄弱。

(4) 本公司資產品質及逾期減損分析

本公司持有之部分金融資產，例如現金及約當現金、存出保證金、營業保證金及交割結算基金等，因交易對手皆擁有良好信用評等，經本公司判斷信用風險極低。

除上述金融資產之外，本公司票券及有價證券投資部位之信用品質分析如下表：

105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 部位金額 (A)	已逾期未減損 部位金額 (B)	已減損部位 金額 (C)	總計 (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 (D)		淨額 (A)+(B)+(C)-(D)
					已有個別減損 客觀證據者	無個別減損 客觀證據者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票券及債券投資	\$ 38,050,107	\$ -	\$ -	\$ 38,050,107	\$ -	\$ -	\$ 38,050,10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36,441,610	-	-	36,441,610	-	-	36,441,610
股票投資	313,823	-	-	313,823	-	-	313,82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5	-	-	55	-	-	55

104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 部位金額 (A)	已逾期未減損 部位金額 (B)	已減損部位 金額 (C)	總計 (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 (D)		淨額 (A)+(B)+(C)-(D)
					已有個別減損 客觀證據者	無個別減損 客觀證據者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票券及債券投資	\$ 37,118,007	\$ -	\$ -	\$ 37,118,007	\$ -	\$ -	\$ 37,118,00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33,394,935	-	-	33,394,935	-	-	33,394,935
股票投資	412,955	-	-	412,955	-	-	412,95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5	-	-	55	-	-	55

5. 公開發行票券金融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應揭露之資訊

(1) 資產品質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積欠保證、背書授信餘額未超過清償日三個月者	\$ -	\$ -
逾期授信（含轉列催收款部分）	-	-
應予觀察授信	145,000	145,000
催收款項	-	-
逾期授信比率	-	-
逾期授信比率加計應予觀察授信比率	0.37	0.42
依規定應提列之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	546,232	505,831
實際提列之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	650,006	637,206

(2) 主要業務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保證及背書票券總餘額	\$38,700,200	\$34,601,300
保證及背書票券占上年度決算分配後淨值之倍數（註）	4.60 倍	4.31 倍
短期票券及債券附買回條件交易總餘額	57,642,523	55,101,317
短期票券及債券附買回條件交易總餘額占上年度決算分配後淨值之倍數（註）	6.85 倍	6.86 倍

註：係依據上年度決算分配後淨值扣除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原始投資成本後之淨額計算。

(3) 損失準備之提列政策及備抵呆帳變動情形：請參閱附註四及十六。

(4) 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對利害關係人授信金額	\$1,426,000		\$1,077,000	
利害關係人授信比率	3.68		3.11	
股票質押授信比率	22.80		23.88	
特定行業授信集中度（該等行業授信金額占總授信金額比率之前三者）	行 業 別	比 率	行 業 別	比 率
	金融保險業	42.90	金融保險業	44.29
	不動產業	19.89	不動產業	21.35
	製造業	19.94	製造業	17.15

註 1：利害關係人授信比率 = 對利害關係人授信金額 ÷ 授信總額

註 2：股票質押授信比率 = 承作以股票為擔保品之授信金額 ÷ 授信總額

註 3：授信總額包括應收保證及背書票據以及逾期授信墊款（含帳列催收款、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者）

#### (四) 市場風險

##### 1. 市場風險之定義及來源

市場風險係指金融資產價值在持有期間因市場價格不確定變動，例如：利率、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引致資產負債表內和表外項目發生虧損的風險。

##### 2. 市場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透過定期及不定期的會議，隨時掌握每天、每週及每月可能的市場變化，為部位操作策略之依據。另建立各項管理系統及資料庫，做為輔助工具，並透過總體經濟研究小組對於總體經濟分析，作為管理之參考。

為管理市場風險，除每日由風險管理單位評估各項金融資產市值變化外，並設定敏感性限額、部位限額、停損限額等以有效控管市場風險。另為監控金融資產部位之利差變動情形，亦定期分析各金融資產負債部位之利差變化。

##### 3. 市場風險避險或減緩政策

主要為本公司持有部位受利率或價格變動時，能透過個別或組合的避險工具，以管理公平價值變動風險，達成風險管理之目標；並定期就經濟金融情勢之變化及經營策略之調整，檢討與修正各項交易風險限額，以確保相關風險衡量指標及流程符合既定之政策、內部控制及作業程序。

##### 4. 市場風險性質及程度

市場風險包括因利率、股價波動等風險。本公司市場風險之衡量主要透過損益分析，分別針對商品特性進行損益評價，若該商品為利率期貨、股價指數期貨與選擇權、股票和 ETF（指數股票型基金）等有集中市場交易，則採市價評估法；若無，則採主管機關公佈之參考價或理論價評價，如利率交換及資產交換，每日觀察其損益變化情況；此外，利率商品風險之評估亦加入存續期間、PVB（Price Value of a Basis Point，或稱 DV01、PV01）等敏感性分析工具。市場利率每上升 0.01%，對利率敏感性商品部位之敏感度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每變動 0.01%對
金 融 商 品 別	總 面 額			公允價值的影響
票 券	\$34,223,200			(\$ 1,916)
債 券	35,295,800			( 10,572)
		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每變動 0.01%對
金 融 商 品 別	總 面 額			公允價值的影響
票 券	\$32,857,800			(\$ 2,328)
債 券	32,543,975			( 9,766)

## 5. 公開發行票券金融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應揭露之資訊

### (1)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表分析表

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32,838,595	4,563,936	4,769,859	34,301,273	76,473,663
利率敏感性負債	67,188,072	584,451	-	-	67,772,523
利率敏感性缺口	(34,349,477)	3,979,485	4,769,859	34,301,273	8,701,140
淨 值					8,835,160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2.84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98.48

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29,821,148	4,507,715	3,979,463	32,410,042	70,718,368
利率敏感性負債	61,927,709	343,608	-	-	62,271,317
利率敏感性缺口	(32,106,561)	4,164,107	3,979,463	32,410,042	8,447,051
淨 值					8,809,395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3.56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95.89

註 1：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註 2：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註 3：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 (2) 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

資 產	105年度		104年度	
	平 均 值	平 均 利率 %	平 均 值	平 均 利率 %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61,350	1.43	\$ 92,796	0.35
存放央行及拆放銀行同業	548	0.21	1,644	0.3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票、債券	33,165,694	0.69	26,029,970	1.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債券	35,235,459	1.25	32,281,082	1.30
附賣回債券投資	1,387,518	0.36	395,117	0.56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35,421	0.13	1,512	0.13
負 債				
銀行暨同業透支及拆借	9,519,888	0.35	10,306,556	0.43
附買回票券負債	22,044,013	0.35	18,399,207	0.54
附買回債券負債	33,877,189	0.35	30,211,394	0.54

### (五) 流動性風險

#### 1. 流動性風險之定義及來源

流動性風險係指無法在適當的時間內以合理的價格將資產變現或取得足夠資金，以致不能履行合約責任的風險。

#### 2. 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

流動性風險應綜合考量各部門對資金需求之金額與時程，進行資金管理；並對異常或緊急狀況導致之資金調度需求，擬定應變計

畫。本公司為加強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有效運用資金以提高營運效益，依「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與資金籌措政策」訂定下列單一客戶承作附買回交易單日資金缺口限額、單日資金缺口限額及各天期缺口限額。另為衡量與監控本公司資金流動性風險，由中臺風險管理執行單位定期提供資金流動性風險報告給高階管理人員參考。

### 3. 持有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就資產及負債作到期日及利率之配合，並控管未配合之缺口，係為本公司之經營管理基本政策，由於交易條件之不確定及種類之不同，故資產及負債之到期日及利率通常無法完全配合，此種缺口可能產生潛在之利益，或亦可能產生損失。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採用適當之分組方式作到期分析以評估本公司之流動能力，茲列示到期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5年12月31日							
	1-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365天	1年-5年	5年以上	合計
<b>資 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18,926	\$ -	\$ -	\$ -	\$ -	\$ -	\$ 218,92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10,201,625	20,425,399	3,882,500	1,673,117	1,867,466	-	38,050,10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44,580	14,040	701,749	3,113,089	26,772,959	5,609,016	36,755,433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084,561	595,352	-	-	-	-	1,679,913
應收款項總額	74,439	96,938	122,651	50,857	1,299	-	346,184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	-	106,249	-	106,249
其他金融資產	60,000	-	-	-	-	55	60,055
存出保證金	-	-	-	-	-	20,707	20,707
資產合計	<u>12,184,131</u>	<u>21,131,729</u>	<u>4,706,900</u>	<u>4,837,063</u>	<u>28,747,973</u>	<u>5,629,778</u>	<u>77,237,574</u>
<b>負 債</b>							
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	10,130,000	-	-	-	-	-	10,130,0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51,423,613	5,634,459	584,451	-	-	-	57,642,523
應付款項	55,981	1,317	372	87,462	-	-	145,132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47,620	-	-	-	47,620
負債合計	<u>61,609,594</u>	<u>5,635,776</u>	<u>632,443</u>	<u>87,462</u>	<u>-</u>	<u>-</u>	<u>67,965,275</u>
淨流動缺口	<u>( 49,425,463 )</u>	<u>\$15,495,953</u>	<u>\$4,074,457</u>	<u>\$4,749,601</u>	<u>\$28,747,973</u>	<u>\$5,629,778</u>	<u>\$9,272,299</u>
104年12月31日							
	1-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365天	1年-5年	5年以上	合計
<b>資 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0,275	\$ -	\$ -	\$ -	\$ -	\$ -	\$ 90,27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12,408,993	17,224,844	4,154,446	1,168,465	2,161,259	-	37,118,00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12,955	-	351,232	2,807,307	25,677,270	4,559,126	33,807,89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	200,163	-	-	-	-	200,163
應收款項總額	108,543	77,509	102,493	50,475	-	-	339,0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	-	150,820	-	150,820
其他金融資產	1,739	-	-	-	-	55	1,794
存出保證金	-	-	-	-	-	20,539	20,539
資產合計	<u>13,022,505</u>	<u>17,502,516</u>	<u>4,608,171</u>	<u>4,026,247</u>	<u>27,989,349</u>	<u>4,579,720</u>	<u>71,728,508</u>
<b>負 債</b>							
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	7,170,000	-	-	-	-	-	7,170,0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49,024,816	5,732,893	343,608	-	-	-	55,101,317
應付款項	65,591	1,178	153	92,451	-	-	159,373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53,764	-	-	-	53,764
負債合計	<u>56,260,407</u>	<u>5,734,071</u>	<u>397,525</u>	<u>92,451</u>	<u>-</u>	<u>-</u>	<u>62,484,454</u>
淨流動缺口	<u>(\$43,237,902)</u>	<u>\$11,768,445</u>	<u>\$4,210,646</u>	<u>\$3,933,796</u>	<u>\$27,989,349</u>	<u>\$4,579,720</u>	<u>\$9,244,054</u>

#### 4. 表外項目到期分析

下表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本公司之表外項目到期分析。針對本公司已發出財務保證合約，該保證之最大金額列入可能被要求履行保證之最早期間。

	未超過 1 個月 期 限 者	超過 1 個月至 3 個月期限者	超過 3 個月至 6 個月期限者	超過 6 個月至 1 年 期 限 者	合 計
<u>105 年 12 月 31 日</u>					
<u>表外項目</u>					
商業本票保證	\$22,482,800	\$14,585,900	\$ 1,631,500	\$ -	\$38,700,200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u>表外項目</u>					
商業本票保證	19,886,000	13,495,300	1,220,000	-	34,601,300

#### 5. 公開發行票券金融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應揭露之資訊 資金來源運用表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項 目		期 距				
		1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1年以上
資金運用	票 券	9,981	20,266	3,331	597	-
	債 券	459	174	1,257	4,173	34,491
	銀行存款	219	-	-	-	-
	附賣回交易 餘額	1,085	595	-	-	-
	其 他	374	-	-	-	264
	合 計	12,118	21,035	4,588	4,770	34,755
資金來源	借 入 款	10,130	-	-	-	-
	附買回交易 餘額	51,424	5,634	584	-	-
	自有資金	-	-	-	-	8,835
	合 計	61,554	5,634	584	-	8,835
淨 流 量		( 49,436)	15,401	4,004	4,770	25,920
累積淨流量		( 49,436)	( 34,035)	( 30,031)	( 25,261)	659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項 目		期 距				
		1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1年以上
資金運用	票 券	11,866	16,686	3,759	499	-
	債 券	543	538	748	3,481	32,537
	銀行存款	90	-	-	-	-
	附賣回交易 餘額	-	200	-	-	-
	其 他	415	-	-	-	266
	合 計	12,914	17,424	4,507	3,980	32,803
資金來源	借 入 款	7,170	-	-	-	-
	附買回交易 餘額	49,025	5,733	344	-	-
	自有資金	-	-	-	-	8,809
	合 計	56,195	5,733	344	-	8,809
淨 流 量		( 43,281)	11,691	4,163	3,980	23,994
累積淨流量		( 43,281)	( 31,590)	( 27,427)	( 23,447)	547

(六) 作業風險管理

1. 作業風險之定義及來源

作業風險係指因人為疏失或不可避免之外在因素，致未能依法規、內控制度規定的流程執行業務，致生損失之風險。

2. 作業風險管理政策

為降低作業風險，本公司各項業務均訂有相關規章及作業手冊，作為業務承作依據，各相關人員應嚴格遵守相關規定並遵循交易、交割、會計、風控及稽核等業務分立之原則。稽核單位定期辦理一般及專案自行查核，並檢討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情形、法規遵循及評估營運之健全性。

3. 公開發行票券金融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應揭露之資訊  
特殊記載事項

	105年12月31日
最近1年度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違反法令經檢察官起訴者	無
最近1年度違反票券金融管理法或其他法令經處以罰鍰者	無
最近1年度缺失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糾正者	無
最近1年度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或未切實依「金融機構安全維護注意要點」之規定致發生安全事故，其年度個別或合計實際損失逾五仟萬元者	無
其他	無

註：最近1年度係指自揭露當季往前推算1年。

(七)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及利率變動之公允價值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76,112,378	\$70,483,050
— 金融負債	57,642,523	55,101,317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83,199	38,984
— 金融負債	10,130,000	7,170,000

(八)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

		105年12月31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人 民 幣		\$154,821	4.6208	\$715,389
		104年12月31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人 民 幣		\$153,113	5.0145	\$767,784

三五、重大交易事項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此情事。
2.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此情事。

3.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此情事。
  4.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無此情事。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此情事。
  6.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無此情事。
  7. 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無此情事。
  8.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事。
  9. 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事。
-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此情事。
-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此情事。

### 三六、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部 門 損 益							計
	105年度							
	票 券 發 行	利 率 衍 生		資 產 交 換 及				
	買 賣 業 務	債 券 業 務	金 融 商 品	股 權 商 品	可 轉 債 業 務	其 他	合	
業務收入淨(損)益	\$ 527,470	\$ 255,129	\$ -	\$ 25,977	\$ 74,992	\$ 30,922	\$	\$ 914,490
各項提存								( 12,800)
其 他								( 221,138)
稅前損益								\$ 680,552
	部 門 損 益							計
	104年度							
	票 券 發 行	利 率 衍 生		資 產 交 換 及				
	買 賣 業 務	債 券 業 務	金 融 商 品	股 權 商 品	可 轉 債 業 務	其 他	合	
業務收入淨(損)益	\$ 583,011	\$ 262,619	\$ -	\$ 40,616	\$ 67,071	\$ 56,546	\$	\$1,009,863
各項提存								( 77,000)
其 他								( 232,498)
稅前損益								\$ 700,365

本公司應報導部門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不揭露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

萬通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揭露事項  
民國105及104年度



萬通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六）	\$ 213,640	1	\$ 230,055	1
114010	附賣回債券投資（附註四及七）	1,679,913	4	200,163	-
11413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四）	302,106	1	265,402	1
11460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	59,062	-	51,031	-
110000	流動資產合計	<u>2,254,721</u>	<u>6</u>	<u>746,651</u>	<u>2</u>
	非流動資產				
1234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四、八及十一）	36,441,610	94	33,394,935	98
129020	交割結算基金	12,513	-	12,345	-
120000	非流動資產總計	<u>36,454,123</u>	<u>94</u>	<u>33,407,280</u>	<u>98</u>
906001	資 產 合 計	<u>\$38,708,844</u>	<u>100</u>	<u>\$34,153,931</u>	<u>100</u>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4010	附買回債券負債（附註四、七、八及十）	\$35,247,895	91	\$30,020,025	88
214130	應付帳款（附註四）	37,199	-	35,326	-
210000	流動負債總計	<u>35,285,094</u>	<u>91</u>	<u>30,055,351</u>	<u>88</u>
	非流動負債				
229110	內部往來（附註十）	2,171,427	6	2,648,908	8
229990	其他負債	1,120	-	1,093	-
220000	非流動負債總計	<u>2,172,547</u>	<u>6</u>	<u>2,650,001</u>	<u>8</u>
906003	負債合計	<u>37,457,641</u>	<u>97</u>	<u>32,705,352</u>	<u>96</u>
	權 益				
301110	指撥營運資金	800,000	2	800,000	2
	保留盈餘				
304020	特別盈餘公積	52,151	-	52,151	-
304040	未分配盈餘	215,225	1	217,693	1
304000	保留盈餘總計	<u>267,376</u>	<u>1</u>	<u>269,844</u>	<u>1</u>
305000	其他權益	183,827	-	378,735	1
906004	權益總計	<u>1,251,203</u>	<u>3</u>	<u>1,448,579</u>	<u>4</u>
906002	負債及權益合計	<u>\$38,708,844</u>	<u>100</u>	<u>\$34,153,931</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和生



經理人：黃聯中



會計主管：詹環琪



萬通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收 益				
411000	出售證券淨利益	\$ 15,841	4	\$ 33,953	8
421200	利息收入(附註四)	446,422	96	423,109	93
421500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淨(損)益 (附註四)	<u>1,386</u>	<u>-</u>	<u>(4,214)</u>	<u>(1)</u>
400000	收益合計	<u>463,649</u>	<u>100</u>	<u>452,848</u>	<u>100</u>
	支出及費用				
521200	財務成本(附註四及十)	( 126,226)	( 27)	( 170,277)	( 37)
531000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四、 九及十)	( 3,148)	( 1)	( 3,759)	( 1)
532000	折舊費用(附註四、九及 十)	( 73)	-	( 60)	-
533000	其他營業費用(附註十)	<u>(7,454)</u>	<u>(2)</u>	<u>(7,681)</u>	<u>(2)</u>
500000	支出及費用合計	<u>(136,901)</u>	<u>(30)</u>	<u>(181,777)</u>	<u>(40)</u>
5xxxxx	營業利益	<u>326,748</u>	<u>70</u>	<u>271,071</u>	<u>60</u>
	其他利益及損失				
602400	外幣兌換淨(損)益(附 註四)	<u>(56,471)</u>	<u>(12)</u>	<u>(8,550)</u>	<u>(2)</u>
902001	稅前淨利	270,277	58	262,521	58
70100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	<u>(55,052)</u>	<u>(12)</u>	<u>(44,828)</u>	<u>(10)</u>
902005	本期淨利	<u>215,225</u>	<u>46</u>	<u>217,693</u>	<u>48</u>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8056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淨利益(附註 四)	<u>(194,909)</u>	<u>(42)</u>	<u>281,702</u>	<u>62</u>
9020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0,316</u>	<u>4</u>	<u>\$ 499,395</u>	<u>11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和生

經理人：黃聯中

會計主管：詹環瑛

萬通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證券部門於 98 年 7 月 14 日取得主管機關核發辦理自行買賣債券業務及辦理固定收益有價證券業務許可執照。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證券部門指撥營運資金皆為 800,000 仟元。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證券部門之員工人數皆為 5 人。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部門財務報告於 106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請參閱 105 年度財務報告。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部門財務報告係依照「公開發行票券金融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幣

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係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以外幣債權債務結清時，因適用不同匯率所產生之損失或盈益，

列為結清期間之損益。外幣資產及負債之資產負債表日餘額，再按當日之即期匯率予以換算調整，因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列為當期損益。

#### (五) 附條件交易之債券

附賣回債券投資係從事債券附賣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支付之金額；附買回債券負債係從事債券附買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取得之金額。其與約定賣（買）回價格間之差額，帳列利息收入或利息費用。

#### (六)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證券部門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證券部門於下列情況下，將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或
- c. 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證券部門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附賣回債券投資、應收款項及存出保證金等）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證券部門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金融資產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證券部門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2.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七) 收入之認列

###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證券部門，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 (八)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 (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足額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證券部門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請參閱 105 年度財務報告。

## 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工具		
可轉換公司債	<u>\$ 213,640</u>	<u>\$ 230,055</u>

## 七、附賣回債券投資

本公司證券部門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附賣回債券投資經約定於 106 年 2 月 10 日前以 1,680,645 仟元陸續賣回。

本公司證券部門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附賣回債券投資，已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面額為 1,677,000 仟元。

##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政府債券	\$18,703,433	\$ 18,139,626
公司債券	12,792,540	11,465,563
金融債券	<u>4,945,637</u>	<u>3,789,746</u>
	<u>\$36,441,610</u>	<u>\$33,394,935</u>

本公司證券部門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分別提供政府債券 1,014,394 仟元及 980,083 仟元供作央行日間透支額度及銀行拆款之擔保，暨依法令所需提繳之證券商營業保證金。

本公司證券部門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已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面額分別為 32,377,800 仟元及 28,338,400 仟元。

## 九、折舊、攤銷費用及員工福利費用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3,148	\$ 3,759
折舊及攤銷費用	73	60

## 十、關係人交易

###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u>關係人之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萬通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本部門之總公司
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之法人股東
其他	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之二親等以內親屬等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證券部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關係人名稱	科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 萬通票券	內部往來	<u>(\$2,171,427)</u>	<u>(\$2,648,908)</u>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佔該科目餘額百分比 (%)	金額	佔該科目餘額百分比 (%)
2. 分攤總公司之費用				
其他營業費用	\$ 7,454	100	\$ 7,681	100
員工福利費用	3,148	100	3,759	100
折舊及攤銷費用	73	100	60	100
	<u>\$ 10,675</u>		<u>\$ 11,500</u>	

3. 附條件債券交易

105 年度

關係人	出售附買回條件之債券	利率區間	利息費用
統一超商	\$255,442,517	0.36%-0.45%	\$ 14,364
其他	109,483	0.25%-0.45%	119
	<u>\$255,552,000</u>		<u>\$ 14,483</u>

104 年度

關係人	出售附買回條件之債券	利率區間	利息費用
統一超商	\$158,971,235	0.45%-0.57%	\$ 12,807
其他	208,444	0.50%-0.69%	348
	<u>\$159,179,679</u>		<u>\$ 13,155</u>

上列關係人交易之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十一、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質押供作央行日間透支額度及銀行拆款之擔保，以及依法令所需提繳之票券商及證券商營業保證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政府債券	<u>\$1,014,394</u>	<u>\$ 980,083</u>

十二、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出售並承諾附買回之債券（買回價格）	\$35,258,266
購入並承諾附賣回之債券（賣回價格）	1,680,645

十三、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四、金融工具

請參閱 105 年度財務報告。

十五、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請參閱 105 年度財務報告。

## 十六、重大交易事項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此情事。
2.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此情事。
3.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此情事。
4.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 500 萬元以上：無此情事。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此情事。
6.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無此情事。
7. 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無此情事。
8.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事。
9. 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事。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此情事。

###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此情事。

## 十七、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無。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不適用

六、票券金融公司及其關係企業，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無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

###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 0 5 年 度	1 0 4 年 度	差 異	
				金 額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8,050,107	37,118,007	932,100	2.5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6,755,433	33,807,890	2,947,543	8.72
其他資產		2,733,698	1,103,315	1,630,383	147.77
資產總額		77,539,238	72,029,212	5,510,026	7.65
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		10,130,000	7,170,000	2,960,000	41.28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57,642,523	55,101,317	2,541,206	4.61
其他負債		931,555	948,500	(16,945)	(1.79)
負債總額		68,704,078	63,219,817	5,484,261	8.67
普通股		5,408,000	5,408,000	-	-
資本公積		2	2	-	-
保留盈餘		3,281,508	3,115,296	166,212	5.34
權益其他項目		145,650	286,097	(140,447)	(49.09)
權益總額		8,835,160	8,809,395	25,765	0.29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其他資產變動主要係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變動所致。					
2. 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變動係同業拆借變動所致。					
3. 權益其他項目變動係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未實現損益波動所致。					

###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 0 5 年 度	1 0 4 年 度	增 ( 減 ) 變 動	
				金 額	(%)
淨收益		929,806	998,147	(68,341)	(6.85)
各項提存		11,293	49,596	(38,303)	(77.23)
營業費用		237,961	248,186	(10,225)	(4.12)
稅前利益		680,552	700,365	(19,813)	(2.83)
所得稅費用		110,835	109,520	1,315	1.20
稅後純益		569,717	590,845	(21,128)	(3.58)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各項提存變動主要係因105年度提列保證責任準備減少所致。					

### 三、現金流量

#### (一)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 目	年 度		增 (減) 比例 (%)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現金流量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不適用	106.88	-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變動主要係因近年營業活動皆為淨現金流出所致。			

####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 初 現 金 餘 額 ①	預 計 全 年 來 自 營 業 活 動 淨 現 金 流 量 ②	預 計 全 年 現 金 流 出 量 ③	預 計 現 金 剩 餘 ( 不 足 ) 數 額 ① + ② - ③	預 計 現 金 不 足 額 之 補 救 措 施	
				投 資 計 劃	融 資 計 劃
218,926	504,000	386,360	336,566	-	-
本年度現金變動情形分析： 營業活動：營業活動現金流入量主要係預計106年度之獲利。 投資活動：投資活動現金流出量主要係預計106年度之資本支出。 融資活動：融資活動現金流出量主要係發放105年度盈餘分配之現金股利。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無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一) 轉投資政策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係依據票券金融公司轉投資管理辦法規定辦理，新增投資需經主管機關核准。另本公司未來一年尚無新增投資計畫。

##### (二) 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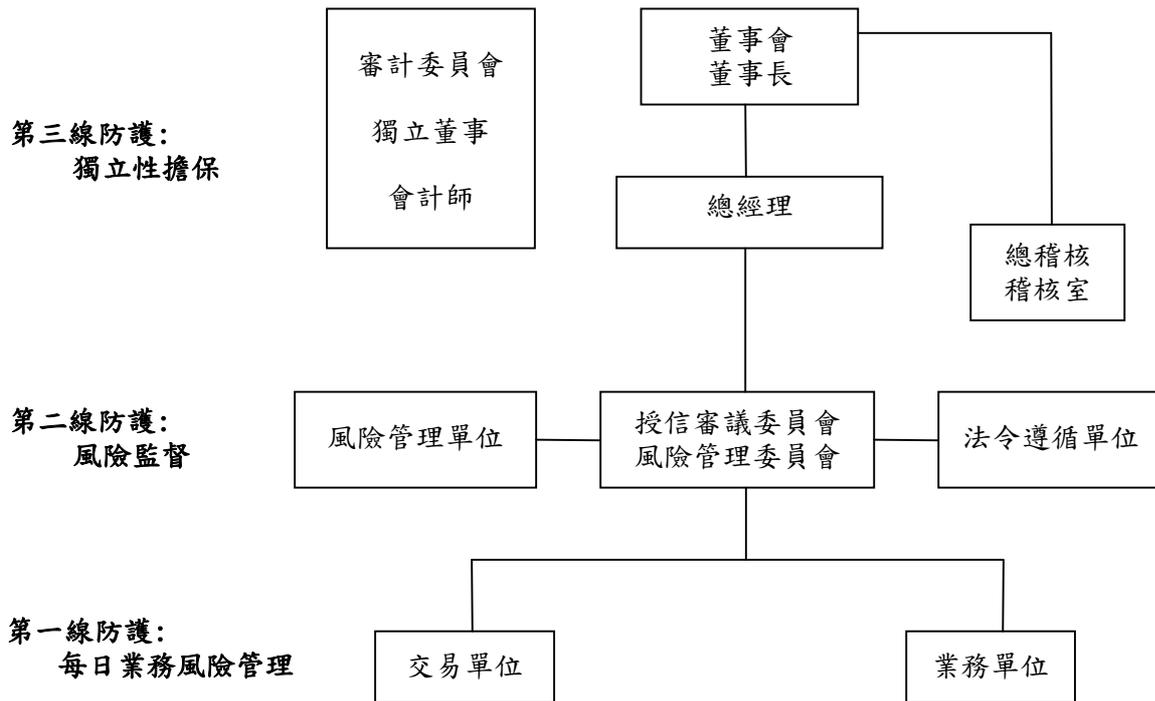
本公司105年獲轉投資事業配發現金股利金額為1.6仟元。

#### 六、風險管理分析評估事項

##### (一)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及政策

1. 本公司風險管理組織架構，主要考量組織型態、企業文化及所承擔風險等因素而設計，除董事會外，董事長下設立風險管理委員會，主要任務係依據業務發展及經營環境變化擬定適當的風險管理政策及制度，檢討風險管理制度及措施之周延性、有效性及妥適性，監控本公司資產負債結構、評估計畫投資案件等，作為經營管理決策之參考。
2. 在財務部下設立風險管理科為獨立專責執行單位，俾有效規劃與執行本公司之風險管理事務。本公司風險管理非僅風險管理單位之職責，公司內其他相關單位，諸如交易、業務、人事、法務、資訊、稽核等亦有其相應需配合之事項，以落實整體業務之風險管理。

# 本公司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 3. 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係在可接受風險水準下，有效運用資源，並確保資本適足情況下，達成風險與報酬合理化目標。故為控管經營風險，並兼顧獲利性，本公司訂有各項風險指標及限額，作為控管之依據。在策略中，界定面臨之風險型態、明訂風險管理權責單位，各風險管理權責單位定期或隨時就所負責之風險暴露情形於相關會議提出說明，讓高階主管充分了解並監督本公司風險管理執行情形，若有檢討修正之必要，亦需持續追蹤，以確認其是否有具體改善。

#### (二) 各類風險之定性及定量資訊

##### 1. 信用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 (1) 信用風險管理制度

105 年度

項 目	內 容
1. 信用風險策略、目標、政策與流程	<p>本公司信用風險管理係依據主管機關外部法令、本公司授信政策及信用風險相關內部規範等，為本公司信用風險管理之策略與目標。</p> <p>本公司之信用風險管理政策與流程，主要係於承擔信用風險前，審慎評估與辦理徵信提案，依相關信用風險核定層級或內部規定限額控管外，另定期製作相關信用風險報表管理，並建立事後之授信覆審與定期檢討債務人之信用風險機制；另依據交易往來客戶之特性、財務業務狀況設定信用分級制度及賦予信用限額，對單一產品、單一客戶之暴險或行業別等亦訂定限額及控管方式。</p>

項 目	內 容
2. 信用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董事會為信用風險管理最高決策單位，另設有授信審議委員會，審議信用風險案件等；為提高辦理授信業務管理之能力及效率，發揮分層負責功能，依據授信額度及擔保品別之不同，特訂定「授信案件分層授權準則」，作為業務單位辦理授信業務之規範。授信審議委員會審議授信、免保證票券發行及可轉債資產交換等案件，且依授權之不同提報常務董事會或董事會核定，以達到授信風險之控管。
3. 信用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衡量範圍包括債務人、授信戶及交易對手無法履約或還本付息之潛在風險等，就相關曝險情形編制各項統計及風險管理報告外，另對授信戶訂定風險評等衡量機制，以量化資訊預測授信戶未來不會行使債務承諾的機率。本公司對授信戶之信用，以數量統計方法，將其信用因素之各項屬性，分別予以評等評分，以具體表示授信戶之信用狀況，作為授信與否及授信條件之參考。同時，因市場具有不斷變動的特質，即使是同一授信戶，其信用狀況亦會不斷改變，因此評等必須經常重新評估與更新。針對正常授信戶其風險評等至少一年更新乙次。
4. 信用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為有效管理與避免授信業務集中度風險，本公司依「授信限額管理辦法」訂定無擔保授信最高限額、單一行業授信限額及擔保品別限額等；另訂定「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對象額度控管要點」，依交易對手之外部信用評等狀況，核予不同風險限額。 信用風險管理政策訂定後，本公司當即訂定監控系統以落實執行。監控之內容包括覆審制度與定期編製報表呈閱單位主管。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標準法。

(2) 信用風險之應計提資本與風險性資產額 (標準法)

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暴險類型	應計提資本	風險性資產額
主權國家	-	-
非中央政府公共部門	11,310	141,373
銀行(含多邊開發銀行)	21,746	271,822
企業(含證券及保險公司)	3,002,542	37,531,775
零售債權	-	-
權益證券投資	-	-
對母公司或子公司辦理之授信及以母公司或子公司發行之有價證券為擔保之授信	-	-
其他資產	50,538	631,724
合計	3,086,136	38,576,694

## 2. 證券化風險管理制度、暴險額及應計提資本

### (1) 證券化風險管理制度

105 年度

項 目	內 容
1. 證券化管理策略與流程	本公司承銷及持有證券化商品考量在可控制之風險胃納下，增加投資收益，承銷及持有證券化商品總額度由董事會核定，並針對承銷及持有之證券化商品訂定作業辦法，以利遵循相關規範與掌控證券化風險。
2. 證券化管理組織與架構	本公司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包含董事會、高階管理階層及各項風險管理會議等。本公司目前由交易部辦理證券化商品業務，並由交易部作業單位負責交割及結算事宜。
3. 證券化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本公司設有獨立之風險管理單位，負責統合整理本公司相關業務之風險管理監控事宜，並定期呈報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等。 本公司風險管理單位定期提供市價，利率敏感性分析及限額管理等風險報告。
4. 證券化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本公司定期市價評估並適時審視所持有之證券化商品中資產池之信用狀況，遇有信用貶落之虞時，研擬相關因應對策運用適當之避險工具以利規避或移轉風險。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標準法。

(2) 本公司 105 年底無證券化曝險額。

## 3. 作業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 (1) 作業風險管理制度

105 年度

項 目	內 容
1. 作業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為降低作業風險，本公司各項業務均訂有相關規章及作業手冊，作為業務進行之依據，控管作業產生之風險。
2. 作業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各單位建立包括各項事務之作業程序、作業權限暨文件及憑證保管控管程序，各相關人員嚴格遵守相關規定並遵循前臺、中臺、後臺等業務分立之原則。
3. 作業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制定各業務運作之作業標準程序，且透過內控制度設計，各單位訂立其業務運作時應注意之控制點，以落實整體作業風險控管。
4. 作業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稽核單位定期辦理一般及專案自行查核，並檢討控制制度執行情形、法規遵循及評估營運之健全性。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基本指標法。

## (2) 作業風險之應計提資本與風險性資產額 (基本指標法)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 幣仟元	
年度	營業毛利	應計提資本	風險性資產額
103年度	834,706		
104年度	998,147		
105年度	929,806		
合計	2,762,659	138,133	1,726,662

## 4. 市場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 (1) 市場風險管理制度

105 年度

項 目	內 容
1. 市場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本公司透過定期及不定期的會議，隨時掌握各時點可能的市場變化，作為部位操作策略之依據。另建立各項管理系統及資料庫，做為輔助工具，並透過總體經濟研究人員負責總體經濟分析，作為管理之參考。
2. 市場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風險管理委員會定期檢視各商品部位、利率敏感性風險限額與停損限額，當公司對於市場風險之胃納程度降低致原訂限額有過於寬鬆時，則立即調降其限額，以避免過度承擔市場風險；另業務策略或市場狀況有變動時，亦將重新評估、設定。
3. 市場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本公司制定市場風險限額架構係將其所承擔之市場風險控制在董事會或風險管理委員會核定之範圍內，並確保其所承擔之市場風險能夠與業務策略一致。 為管理市場風險，每日由風險管理單位評估各項金融資產公平價值變化，並控管核定之利率敏感性限額、部位限額、停損限額等使用概況。
4. 市場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本公司之交易避險策略主要係規避價格波動風險，利用衍生性商品為操作工具，並依控管流程定期評估損益、曝險部位變化及相關限額等，以降低曝險程度。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標準法。

## (2) 市場風險之應計提資本及風險性資產額 (標準法)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風險別	應計提資本	風險性資產額
利率風險	2,080,076	26,000,941
權益證券風險	84,394	1,054,927
外匯風險	57,231	715,389
商品風險	-	-
選擇權採簡易法處理	-	-
合計	2,221,701	27,771,257

## 5. 流動性風險管理制度

105 年度

項 目	內 容
1. 流動性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本公司為控管營運風險確保支付能力，並加強緊急應變能力，訂有「流動性風險管理準則」與「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與資金籌措政策」規範；營業單位隨時分析資產負債到期缺口及到期結構變化，根據資金狀況作適當資金調撥，並積極分散各項資金來源。 另依據產品發行人或有價證券長期信用評等狀況，對持有單一企業公司債、金融債及單一檔次證券化產品部位亦訂定限額，以降低流動性風險。
2. 流動性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本公司控管流動性之權責單位為交易部，相關控管依「票券商主要負債總額及辦理附賣回條件交易限額規定」及本公司「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與資金籌措政策」之規定辦理；另各部室與分公司針對資金調度之需求、結算交割款項之撥付情形通知交易部。 因經濟環境變遷、中央銀行貨幣政策改變、利率持續攀升或其或其他突發金融事件致資金流動性嚴重不足時，得依「風險管理委員會組織規程」召開臨時風險管理委員會研商解決方案。
3. 流動性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衡量範圍包括本公司各項資金運用(主要為持有票、債券、各項金融商品部位等)及資金來源(主要為票、債券附買回交易條件及拆入款項等)。各營業單位每日印製資金缺口報表，隨時監控各期距缺口變化，並依市場資金狀況動態調整資金缺口管理。 另為衡量與監控本公司流動性風險，由風險管理執行單位定期提供票債券部位信用、到期結構分析表暨資金流動性風險報告予高階管理人員參考。
4. 流動性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依本公司「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與資金籌措政策」，控管單一客戶承作附買回條件交易限額、單日資金缺口限額及各天期缺口限額，並避免集中單一營業日到期等，以落實掌控資金缺口，有效管理流動性風險。

## 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1 年以上
資產	77,564	11,798	21,180	4,777	5,100	34,709
負債	67,795	61,570	5,639	586	-	-
缺口	9,769	(49,772)	15,541	4,191	5,100	34,709
累積缺口	9,769	(49,772)	(34,231)	(30,040)	(24,940)	9,769

(三)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票券金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將密切注意各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的公告時程及相關變動，並及時提出因應之道，以降低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四)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票券金融公司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科技的進步與創新，電子商務與數位生活已成資訊發展的趨勢，大量的資訊流通、互動產生良性的分析運用與負面的安全問題，亦為票券金融公司業務發展的重要課題。近幾年來，為提高資訊處理效率及兼顧風險控管，本公司積極強化系統的建置，並透過科技之應用進行以下事項：

1. 系統整合：持續建構先進的系統設備，如票債券交易系統、整合資料庫及網路管理等系統，協助本公司進行商品價格設算、資料分析及風險管理等。
2. 資料倉儲：運用市場資訊蒐集與客戶資料管理，進而分析產業的變化客戶的需求，以增強本公司專業的金融服務能力和效率。
3. 資訊安全：網路防火牆、資訊監控應用平台，並引進專業廠商及先進技術，協助本公司做好資訊安全管理。

(五) 票券金融公司形象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著公司一貫的誠信、勤勉、穩健與踏實之經營理念，致力於專業金融服務與商品創新等方向發展，維持小而美的金融機構特色，建立優質的企業形象。

(六)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七) 擴充營業據點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八) 業務集中所面臨的風險：無

(九)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十) 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一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 訴訟或非訴訟事件：無

(十二)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為健全本公司災害防救體系，強化災害預防相關措施並迅速復原公司作業及有效降低損失與傷害，訂有「災害應變措施及防救辦法」應變之。

為有效處理經營危機事件，保障投資人權益，維護本公司信譽與金融秩序，特訂定「經營危機應變辦法」，當遇有重大緊急事件時，立即做適當之緊急應變處理，由高階管理階層召集設置危機應變小組，執行各項必要之應變措施，並依規定陳報主管機關。

八、其他重要事項

無

##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無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無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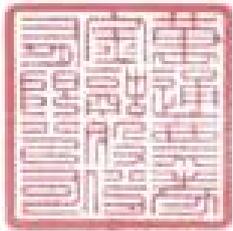
無

五、其他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無



萬通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



王 初 生

